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月色狰狞

 **eBOOK**
网络资源 非纸质

月色狰狞

廉声

1

天保蹑手蹑脚钻进那间杂物室时，天还黑得厉害。惊惊惶惶的脸猝然被一面黏软的蛛网罩住，一挣动，零乱不堪的蛛丝便粘在额头、鼻尖和唇边。手一抹，湿热的手心触着一样小而绵软的活物，无疑是蛛网的主人。烫急般一甩，不知摔到哪个黑洞洞的角落。

他无声地咒骂一句，继续往前挪步。

这屋原有些熟稔了，但此刻他仍步履蹒跚，不得要领，还使右脚硬硬地踢在一张铁犁的底部。他痛极，却不敢吱声，龇牙咧嘴地缩下去用手将大脚趾安抚一番，两耳没忘捕捉那边的动静。

那边毫无动静。

他想自己一定把时间搅昏了。也许才午夜或刚两点。那么就得在这充斥棕毛木头桐油铁器腐杂气息的鬼地方熬几小时。原可以掌握正确时间的。昨晚之前那块银壳怀表还好好地揣在上边衣袋里。孟嫂忽然要借他怀表。沐浴后的女人月光下皎白如玉，香皂气息从她裹得紧紧的月白色右襟衫内丝丝溢透。他抑不住鼻窦翕动，不觉中已解下了怀表链子。

他把怀表放进孟嫂笑吟吟伸过来仰翻着的手里。食指和中指稍稍触及了女人手心肥白暄软的皮肉，他禁不住打个寒噤，觉得灵魂正被一股滑腻腻带生石灰气息看不见摸不着的东西死死缠住，迅速地坠入无底的黑洞。

天保等待中差点扶着那张锈迹斑斓的铁犁睡去。一阵淅淅沥沥的流水声，使他神志大清。以前几次偷窥的经验已知，女人起床时，每每有这一番马桶上急促的宣泄。

果然一会儿那边就亮出光色来，透过松木隔板的缝隙，在这间幽暗的室内展开一树叶粉黄的光扇。他将面孔贴近尘灰扑扑且溢散着朽味的板壁，左眼委屈地闭着，右眼找准一道刀背宽的缝口，放肆地射过去。

如以往一般，她在梳妆台前坐下了，面对一枚脸蛋大的卵形圆镜。由缝隙望去恰能看见镜中她的大半张脸。天保惊诧地发觉她对镜中的自己笑了笑。前几次她可没笑。今日果然非同寻常。美孚灯光色柔淡，女人两条丰腴的臂膀如一对缠盘交错的白蛇在脑后油亮光鲜的发髻上游移。他发觉她犹豫不决，插了银簪，又换一枚翡翠钗，最后才选定一朵玫瑰色绢花，斜斜地插在左鬓边。

她以往可不这么讲究，天保想，有时连头髻都懒得盘，将一大片乌黑的头发绾在一边，随便找根布带一扎拉倒了。

女人接着又翻开了箱柜。一股浓烈的樟脑味潮涌般袭至，使天保忍不住想打喷嚏。她在那些古旧的暗色柜子里拣出一件件色泽各异的衣衫，最后选定一件暗绿色仿缎圆袖衫，在镜前比试好一会儿，才将它穿上身。

天保将已酸胀的右眼从板缝处退回。他已确信孟嫂这样着力打扮自己，必定去见一个她极愿见又不愿别人知晓的男人。

天保陡然愤恨不已，狠力朝昏暗中想象的可恶男人踢去，不想踢在一架破风车的支脚上，疼得滋出一身热汗。

此时天已渐渐亮起来，杂物室朝北墙上那个圆如脸盆的小窗悄然漏进一丝清凉的风。

2

如其所料，走尽村中那条终年泥尘昏浊的小街，未遇任何模样的面孔。此时早起拾粪的勤快男人已掬了畚箕走向自家院落；青霭色袅袅腾腾的炊烟是村妇们忙着熬米粥的信号。

她不无得意地回望一眼被自己骗过的村落。她从不把自己视为这个肮脏穷困的村庄中的一员，尽管死去的丈夫的父亲和祖父都曾担负过这个小村的首脑之职。男人活着时她勉强随他去农家列席过两、三次婚丧之类的民间聚会，污浊的空气和粗俗的谈笑使她每次回家都要干呕不止。男人死後的三年里，她几乎没跟村里任何人说过话。孟家年代久远的宅院位於村庄的西南，隔开一大畝水田。丈把高的青灰色砖墙上爬卧着盘根错节的绿色藤蔓。墙外的野蒿杂树和院内高大的樟柏柏桐将宅院掩闭如幽深的古堡。

她第一次看见这宅院是十年前一个阴霾的黄昏。猛然响起的鼓乐和爆竹声把她从恹恹欲睡中惊起，撩开花轿前暗红缎帘的一角，她看见了被暮霭和雨雾罩住的古老宅院。她胸口一阵悸颤，想到这辈子或许就永远关锁在这牢狱一般的墙院内，不由地潸然泪下。

孟嫂走得很慢，不久额角就有了细细的汗星。天已亮透，道上人车也多了。她低眉敛眼，在道旁细碎着步走，咯吱咯吱的扁担挑子从身边擦过。挑夫穿草鞋的棕黑的脚实实在在地踩响泥地。时而又有独轮推车咿咿呀呀响着抢上前去，车上载着几只糊了黄泥封盖的老酒坛子。推车汉子宽壮的胯部一扭一歪的，像雨季墙角边爬动的蟾蜍的后肢。

傍着官道的那条河溪，旱秋时节只细细一溜水，在大片枯白的卵石滩中怯怯地流动。溪岸边散散落落的枸树丛恹然无色。一只黑翅白腹的水鸟在河滩上缓步而行。

土路和溪流蜿蜒曲折地伸向铜鼓镇。

有关铜鼓镇的历史考证和杰出人物在卷帙浩繁的书籍中历历在录，且为镇上人人人口皆碑地传说和演义。这个曾经极有名的边陲古镇早已朽败如垂危的老人。陈腐的椽檐栋柱勉强支撑着一幢幢古宅积着厚厚青苔的危墙颓垣，乌黑的屋顶上竖立着一排排晦暗的瓦楞草。十字街口那株数人合抱的宋代古樟久已显出衰败的模样。

铜鼓镇逢五有集，八月十五中秋节，赶集的人自然就多。孟嫂顺东街走进镇子，街上已人车如流。集市在南街，人们纷纷涌去。她在喧嚷的人流中左冲右突地过了十字街口，然后悄无声息地往北街挨着檐边慢慢走去。

她没料想会有人注意她并跟随其后。

北街较冷僻，多是人家住宅，间夹两、三家店铺。福禄旅店的匾状黑底金字招牌醒目地横出街面，显出这爿老店的气派。

孟嫂在“福禄”招牌下稍立片刻，一双圆溜溜的眼里透出难掩的兴奋。昨日得讯时她正在葡萄架下勾织花边。这一精巧而单调的手工活她已持续多年。闲空着便坐下织它，静寂中时光便缓缓地十指缝间滑漏过去了。每年开春她就在楼宅的每件木器家具上铺一条新的雪白带漂亮图案的花边。箱柜里还积存着一摞摞这样的手工织品。

葡萄架在前院右侧，秋后采摘了果实的葡萄藤已没有兴盛时的浓绿和生机，锯齿状的叶片如老人枯萎的手微微卷曲。几只红蜻蜓在她身前身后追

逐戏嬉。临近黄昏温煦的日光抚摸着她恬静的面庞。这时院门轻轻响了几声。

无节奏的敲门声使她一惊。她站起来走去开门时扭过脸望一下芭蕉丛那侧。那个瘦弱的少年仰在躺椅上似已睡去，一本翻盖的书像人字屋架遮住他狭长的面孔。和他强悍的兄长相比这少年太孱弱太孤僻了，竟不像是同胞手足……那敲门声不像是他，有两个月没来了，他不想她，也该来看看自己兄弟……

果然是陌生人，看打扮像镇上伙计，对襟白布衫，黑裤，几分做作地朝她一笑，“有位住店的客人差我来送信，请你明天上午八店去镇上福禄旅店见面。还让带一件礼物给你。”

递过来的竟是一支精巧的银白色钩针。日光照着那件金属制品闪动耀眼的光泽。

她猝然猜出那是谁了。脸上激动的神态很容易就被送信人捉住，“我可以回报你明天一定去吧？”

她默然点头，目光却茫然望着远处隐约的峰峦。他来了，隔了八年又来找她，莫非……等收回目光，那伙计早已走远。

福禄旅店老板亲自领她上楼，走在擦拭得十分干净的杉木楼梯上，嚓嚓地响，孟嫂胸口忽然跳得异常快，见着他说什么好呢？

3

铜鼓镇位居浙皖公路的咽喉处，自古是兵家必争之地。日本人占领省城后，春始又陆续向西沿公路线扩占了几个集镇。中国军队奉命在弯弓岭一带重兵扼守。几次规模不等的交战后，双方互有损折。日本人偷偷派一队人马绕过弯弓岭，试图抄小路占领铜鼓镇，不想在镇外十里的笔架崖下遭到一股武装的袭击，损失惨重。后来才知道是土匪莫天良部干的。

驻守弯弓岭的国军首领闻讯后，即派一名副官赶往笔架崖，随带一张国民政府签发的嘉奖令。副官在那一带密林峻岭中转了几天也没见着一根土匪毛。国军不敢贸然开进铜鼓镇，那镇子便微妙地成了战时空白点。

有关莫天良身世流传民间的多是经演绎后的神奇故事，匪酋被描绘成劫富济贫，神力无边的绿林好汉。实际上铜鼓镇为莫匪的势力所辖已有些年头。比较那些沦陷区，铜鼓镇人要舒坦许多，即使与国军辖地相比，他们也暂免了拉兵抽税的重负。八月十五的集市显示了特殊时期中衰败已久的铜鼓镇这种畸形繁荣。无驻防的集镇吸引了包括沦陷区杭州、湖州、严州以及徽州方向来的客商。南街一块三亩大的地坪一早就被箩筐、货车、摊铺占满了。除枪支弹药和罕见的西药，集市上提供了人们所需的各种日用品，大米、蔬菜、布帛、竹木漆器、鸡鸭蛋肉，还有测字算命牙伤妇科变大戏法卖梨膏糖的。人们用银元铜板交易，任何纸钞在这儿都被视作废纸。

八月十四日下午，饶双林夹在外来客商里来到铜鼓镇。他在西街一爿蹩脚旅店躺了一夜。重返铜鼓镇使他彻夜难眠。冥冥中不歇地晃动着那家伙凶狠的面孔。清晨起床眼窝里爬满了血丝。他戴上一副墨镜遮盖住右眉上横卧的一道醒目的伤痕。是那家伙两年前给他留下的纪念品。早晨空气相当清新。他悠闲地尾随一群赶集人走到街口，然后站住，慢步踱入茶馆。

茶馆门正冲街口，过往人车尽收眼底。他觉得自己如同稳坐钓台的姜太公。他对自己的推断十分自信：那人今日必到铜鼓镇。

一杯香茶才呷两口，视野中忽然闪出一个窈窕的身影，他难以自抑地站立起来：怎么她……来了？

似乎是三年前那个端午节早晨的再现。饶双林清楚地记着那天这女人也穿一件暗绿色圆袖衫。鬓发边插一朵玫瑰红绢花。三年的时光竟未在她身上留下丝毫印迹，依然这样勾人魂魄。

那时她站在丈夫身边。那个叫孟瑞的生意人按约定时间来铜鼓镇和他们见面。作为副手，饶双林早早随莫天良来到茶馆。

“看见姓孟的身边那女人了吗？”莫天良端着茶杯，忽然问他。

“嗯……脸盘子很白净的。”

“一朵鲜花插在牛粪上了，你说是不？”

“嘻嘻可不是么。”他嘴里应付着，眼光一刻也没离了那女人，直到暗绿的身影隐入人流中。

孟瑞是独自走进茶馆的。他气色不佳，神情压抑。而素来刻板的莫天良却露出少有的笑容。一边的饶双林却从匪酋的欢颜里嗅出几分冷森森的气味。他们谈一笔秘密交易，土匪们需要治伤药品，碘酒、药棉、针剂等等。这种货须到大城市去办。孟瑞是很有门道的生意人，只是要价不低。他应允三天后将货办妥。说定交货地点后，那生意人便匆匆告辞了。

饶双林看着莫天良的笑容迅速凝固了。

三天后饶奉命去野猪崖和孟瑞见面，那次行动导致了他三年来磕磕碰碰的厄运。老天爷可真会巧安排，此刻饶双林感慨着。他两眼不眨地盯着那漂亮的目标：三年里，老子就盼着有这一天，老子不会放过你们的！

身着暗绿色圆袖衫的女人在十字街口涌动的人流中如一只逆流而上的青蛙走向北街。他慢悠悠踱向茶馆，壁虎般沿墙边随去。

4

旅店老板恭敬退出后，孟家二少爷便如八年前那个朦胧月夜一般，毫不迟疑地将女人搂进怀里。

“巧珠巧珠……”他在女人耳鬓边甜蜜地叫着，两只手用力揉抚着女人丰腴的后背。

巧珠顿然泪流满面。许久没人这样叫她了。父母亡故接着丈夫猝死，她便时时体味着人世灰暗的色调。孟家二少爷的低声软唤把她带回到遥远的童年岁月和八年前那些个春情缱绻的夜晚里。

他没有将她扳倒在床上的意思。

“二少爷这次来，有什么事吗？”她偏身慵懒地靠在椅背上，一只手慢慢整着胸襟边被男人弄开的钮扣。

“我想你呢巧珠。”孟吉笑吟吟侧立在窗台边。时逾八年，他依然年轻潇洒，修长的身子被斜射的柔淡的晨光衬映着，更显挺拔出众；一套剪裁得体的漂白绸衫裤，上衣扣眼上系一根黄灿灿的表链。

不会因为想她，就突然来了。这位曾使她柔肠百结神魂颠倒的二少爷是个难捉摸的人，灌过东洋文西洋文，外面市面经得多了，女人在他心目中不会占太重比例的。

“我给你带来一块布料，不知道你喜欢不？”

这块茄色绸料看去质地不错，花纹似乎与素常见的不同。孟吉捉了她的手在绸料上摩挲，笑道：“这可是洋货，地道的日本绸缎。我在杭州洋纺铺买的。”

她就有些厌了，日本佬的东西……她轻轻抽回手。“你很有钱了吧？”

“这些年在外面糊里糊涂地混，不值一提。”孟吉忽然轻叹一声，“巧珠，

前几天才听说我哥的事，他那样不明不白地死……”

她望见孟家二少爷脸上流出几分黯伤，“三年多了，大前年端午节后没几天死的。埋他那天你们孟家人……”

“巧珠，”男人的喉音滞重起来，“我到铜鼓镇就听说，说你……有人。”

她心里猛地一抽：“瞎说的……”

孟吉一对细长俊美的眼直直地望过来。她终于抗不住那目光，侧转身轻声啜泣起来。那眼神蓦然掀走她聊以自卫的表皮，她没能如那些贞烈女子表现出一个大户人家寡妇应守的节操，理该被世人鄙视和唾弃。

“那不是你的错，巧珠。我知道你无法抗拒那魔鬼。”孟家二少爷俊白的脸上透出一丝冷笑，“那人不好对付，可我不怕。”

“你想怎么样他……”

“让他死。”孟吉怡然地点起一支香烟。

“你不是他的对手，二少爷……”

“我有帮手。”孟家二少爷用小手指优雅地弹一下烟灰，“现在日本人恨他入骨，拿他易如反掌。”

她吃惊地仰起脸：“你帮日本人……”

“好了巧珠，现在我只要你一句话，那人几时来找你，在那儿落脚？”

5

待女人轻盈的身影拐过前院那堵被晨雾弄得湿漉漉的墙角，他恨恨地将一只碗摔在地上。

整个上午便一直处在烦躁不安之中，天保试图躺在芭蕉丛中看书，一本书翻开，黑蝇样密密麻麻的小字便不断地幻化成孟嫂各种神态的面容。他撩开书，狠狠捶几下瘦瘦的腿，啾啾地抽长气。

他逼迫自己不去想那女人，劝诫自己切莫陷入虚渺轻妄的心绪中不得解脱，并且竭力回想在省城读书度过的那许多个恬静快活的日子。春天桃红柳绿时，省立师专的学生们成群结队去西湖边游玩，在湖心泛舟，登宝椒山，高声吟诵古碑诗文，遣一番幽古之情。班里有一些女生，个个纯情可爱。男女生有恋得痴心恋得发昏的，可那时他不识男女间的这种乐趣，竟不以为然。

那时有个身材姣小叫嫣的女生对他有明显好感。夏初某个晚上，嫣在楼道口怯怯地叫住他。她轻如耳语地问他是否有空，能不能屈尊陪她上街买些枇杷，外面黑，她怕遇上歹人。

昏黄的路灯下嫣宛若受惊吓的小狐狸。他正闲得无聊，就陪她走出校门。

卖枇杷的小贩挑着小箩担，在校园外几条细长幽深的小巷里转悠，拉长了绵绵的喉音吆喝：“卖枇杷咯——枇杷要么？”

称了枇杷，嫣用块白绸帕子包了金黄椭圆的枇杷，用一个指头勾着，眼珠子柔柔地望他。他说买好了，就回呗。这就回了？回吧嫣，不早了，嫣就随他回校园了。

第二天晚上，嫣又等在楼道口了。这回她说想吃杏子。他应得有些勉强。小巷狭狭的，嫣细细的臂膀不时地擦着他。卖杏的担子走过一个，又走了一个，嫣不是嫌杏小，就说杏没熟。陪着极有耐心的嫣在幽静的深巷里走了几个来回，他厌烦了，说没好杏就回吧。嫣忽然就抽抽噎噎起来，然後软软地倒向他惊惶的怀，小狐狸样的面孔捱拢过来，眼珠子幽亮生光：“莫君，你怎么就不肯先向我进攻？应该男士先求爱的。莫君你好高傲……”

他觉得嫣的嘴里有股酸涩如呕坏杨梅的气味，而且她後背的肩胛骨摸去似藏入皮囊的两把钝刀。第三天晚上远远瞅见楼道口立着的嫣，他便决意不再走出宿舍一步。

天保懒洋洋望着淡灰色的天空，蒙着簿簿云翳的日头似有似无。芭蕉已颓败，宽大的叶片疲软地垂挂下来。草叶蓬乱的墙脚传出蟋蟀求偶的低鸣。他掏出孟嫂临走时还他的怀表，八点三刻。到铜鼓镇十二里，一个半小时就足够了。

这时她准跟那男人见上面了。见面後干什么？像嫣那样扑向男人怀抱，吮他的唇，说些肉麻的话，然後一起滚到床上……天保喘息着从躺椅上折起，一股莫名内火烧灼着身上每根神经，渴望和恼恨绞剪着他羸弱的肉体。他咬牙骂一声：×！

大哥嘴里总断不了这个指代繁衍後代行为的词。即使到省立师专这样雅致的场所，这个词也常常像漏出口袋的玻璃球，从他嘴里吐出来。大哥来看他装扮得像洋行公司的高级职员，西装革履弄得他如受刑之徒。班里女生见过他大哥的都说，那人看去像江湖大盗。大哥听了他的转告，嘻嘻一笑：“×，这些小母鸡眼尖得很呢！”

他始终不明白大哥让他考那所全省最好的学校用意何在。他知道那儿读书开销惊人。大哥从来不说自己的营生，也不提那些钱的来源。实际上天保懂事起就隐约猜出大哥操行的是何样行当。有时恶梦中他见自己浸在一片血海里，温热稠黏的血浆侵淫每个毛孔，熏灼嘴鼻，挣扎着醒来，猝然意识到自己是大哥用那些沾血的银钱养大的，不禁颤若寒鸦。

日本人攻占省城後，省立师专依旧上课。两个多月前一个闷热的傍晚，大哥突然像个十足的乡下农民，穿着葛藤草鞋走进他的宿舍。他注意到兄长脸上没有了以往轻松的微笑；腰部鼓鼓的一团，无疑是藏掖着那种致命家伙。

“收拾一下，马上跟我走。”大哥的口气是不容商量的。

“怎么啦？我们後天就拿毕业证书了。”

“等不及了。离开这儿，马上走。”

“那毕业证书呢？你说过读三年书就为这一张硬纸……”

“少废话，快收拾吧。”大哥用近乎凶狠的目光瞪他，“你是要命，还是要那张硬纸？”

当天夜里，他们扮作一对进城卖菜的父子，逃出了被日军据守的省城。黑漆漆的夜里什么也看不见。他不知道大哥领他去哪儿，走到半夜他实在走不动了，全身酸痛，头脑欲裂。

大哥扛麻袋似的将他架在肩上走。

醒来时他发觉自己躺在一张舒软的雕花大床上。撩起的蚊帐垂钩上挂着一串圆如珠玑的五彩丝线缠扎的香球，游离着一缕幽香。一会儿，有轻盈的脚步移近。他望见一张漂亮的陌生女人的脸近在咫尺俯视着他。他试图坐起，被温和而坚决地劝阻了，一只腴白的手轻轻搭在他胸口，“躺着罢，你病还没好呢。”

他继续在那张垂挂香球的大床上躺了三天，才被允许下床走动。那女人尽心服侍着他，喂汤药，喂粳米稀粥。热天身上汗水总滋滋地冒，女人用雪白的毛巾给他抹身，柔软的双手游遍十七岁师专生孱弱的身子。“你好瘦哩。”她说。

病愈後他才渐渐明白自己已如囚徒。他不得离开这座大而寂落的宅院，

黑漆大门终日紧闭，高高的围墙，密结的藤蔓如同罗网。

不知什么时候起，他开始用目光探寻同院住着的那个风韵尤丰的女人了。

6

自从省城的探子带回那个未必确凿的消息，一种莫名的恐惧感便如系了麻线的细针扎在心口的那团肉上了。

他向来以为自己是不怕死的。几十年月黑风高，杀人越货，九死余一生，早已铸就生铁一般坚硬的胆魂。无论手下弟兄，还是仇敌对手，也莫不视其为死活不顾的汉子。可这回，他却难以摆脱这种发自灵魂底层的颤栗。白天或人多处他可以轻松潇洒地和众弟兄喝酒，骂娘，打牌，放枪，钻山林，一到晚上，独自躺在黑漆漆的房里，那无法抵御的恐惧感如乌梢蛇一般贼头贼脑地钻出来，凉飕飕地贴着周身的皮肉游来游去。他恶梦连连，梦中的最后结局他总是死去，或脑袋砸成一堆烂酱，或碎尸荒郊，要不杀手用锋利的尖刀刮他活生生的皮肉，粉红色的肉条如鳞片似的垂挂下来……

这天他领着数十弟兄走进羊角坞。这个隐匿於峻岭之间的小村是他们许多落脚点之一。

晚上，莫天良走进村内最年高的一位白须垂胸的老人的卧房，在艾草熏绕的气息中向老者吐露了自己的难言之虑。

老人沉吟良久，走至暗角取来一只暗黄色竹编米筛，又量出两升白米平铺在小桌上。

来，托住米筛，老人吩咐道。他伸出三个指头托住米筛一端，老人托住另一端，米筛下垂的一边缚着根小棒。闭上眼呗。然后老人低声吟出一串词义莫辨的乱语，米筛便徐徐颤动，木棒开始在桌面铺展的大米上移走起来。语止，米筛也停住了。再看那儿，莫天良大惊失色：上面清楚地写着个“杀”字。

天良，白须老者低浊的喉音如闷雷隆隆，你近日有祸，不是祸己，就是祸人，要小心提防。怎么防法？他声音颤抖。老人又让他托住米筛。这回白米上显出个模糊的“铁”字。

老人沉吟半晌，曰：铁为金，金克木。木莫谐音。铁为硬器，刀枪剑戟莫非铁制，须防持铁器之人。而防人又不得自持凶具。铁为失金，无金才能避灾……

他谢辞老者，回屋休息。此夜极静，没有风啸雨声，遥远地传来山涧泉崖淙淙的清音。

夜空碧净，月光如银水泻在松针、叶片上，泻在屋前空地上。天良辗转反侧，昏胀的脑子里闪过一具具血淋淋面目模糊的尸首。他早已记不清自己杀过多少人了，哪些该杀，哪个死得很冤。猝然想起五年前去杀一作恶多端的家伙。掌灯时分他只身持刀潜入卧室，见那人正兴致十足地陪六、七岁的女儿玩掷沙袋。他轻喝一声，便见一张惊惶失色的脸。那人拱手：若杀我，请到外边僻静处……他冷笑着挥刀杀去。那人身后的小女孩尖叫着举根竹棒撞来，他握刀的手只顺便一挡，女孩的小脑袋便飞离身子，骨溜溜滚到床下……天将黎明他才慢慢睡去，又做起恶梦：一极熟悉的面孔狞笑着对着他的脑门举起一只蓝莹莹的手枪……

他浑然不知自己作了什么举动。他被震耳的响声惊跳而起，发觉自己的随从屈身伏在床前发出低沉的呻吟。地上碎了一堆精白的瓷片，浓绿的茶

汁泼散一地。

莫天良睁开眼便要喝茶，随从每日第一件事便是为他泡上一杯浓酽的绿茶。今晨端茶进屋，见他躺在床上似有低语，以为醒着说话，便走近去听。不想莫天良竟张惶地抽出枕下手枪，将一颗子弹射入随从的右肩。

这件事在众弟兄中引起不安和猜测。莫天良未能如以往那样用一番夹带着许多×字的鼓动性语言很快将众人情绪镇住。他把自己关在屋里，连最亲近的副手“狸猫”都拒而不见。

行踪多变是不被敌手察觉的诀窍。但这回却在羊角坞滞留了足足五天。“狸猫”终于顶不住弟兄们的鼓噪，壮胆走进莫天良的住房。莫天良却已不在了。卧室里坐着羊角坞年岁最高的白须老人。

“他走了，说过三、四天转来；若回不来，就是死了。”

当晚，心情郁结的“狸猫”带领弟兄们离开了羊角坞。他担忧的是，如果莫天良果真一去不返，凭他“狸猫”的威信手段恐怕难以驾驭手下这帮弟兄。

7

看那女人走进后，隔两、三分钟，他踏上了福祿旅店门前的青石台阶。

瘦如弯弓的堂房迎上来，“先生可要住店？”

他傲然地扶一下墨镜：“有上等客房吗？”

堂房陪笑道：“可惜客人晚到一步，四间上等客房都住满了，若是不嫌……”

“占了上等客房的是些什么人？”

“严州来的梅老板，徽州盐行的徐老板包了两间，还有杭州来的……先生对不起，我们老板不让多嘴。”

“哼，一个破店臭豆腐架子还不小呢。”他冷笑两声。

堂房张了张嘴，偷眼打量对方，看出来者不善，正犹豫着如何搪塞，老板踏响楼梯下来了。

“先生真对不起，上房确实没有了。”老板摆出满脸笑容：“小店的中等客房也不错，朝南，通风……”

“楼上，还是楼下？”

“当然……嘻嘻是楼下咯。”

等单独一人在房间时，饶双林让自己脸上露出一些得意的神采。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这家伙命该归西了！

他摸出腰间那件乌油油的铁器，轻轻一掂；又掏出个小盒，将里面几粒黄灿灿的小圆头子弹一一装入。为这次行动，上峰配给他这只小橐子枪。是美国人送的货色，小而灵巧，可装消音器，装上毒弹便是极方便的致命武器。

他想不管怎样我也要结果了那狗日的。等他在女人身上使过了劲，松软如一摊烂肉时，凭一双手扼住他的脖颈，也可轻而易举地了结他的狗命。

他将门虚掩着，留筷子宽一道缝。他选中的这间房正对着楼梯口。听楼梯一响，便可由门缝监视下楼之人。只要那人一露面，拉开门就可对着他毫无防范的肚子搂火。他从不为自己的枪法担心。

干他们这一行，突如其来的袭击是拿手好戏，先下手为强。那回他只慢了半拍，让姓莫的先手一步，掐住了他的喉口。众人面前他丢尽了脸，像

小狗一样呜咽着求饶。被那恶棍用刀在眉额上划开一道血口。“这是给你这不知天高地厚的家伙留的纪念。滚吧，别让我再看见你这张鬼脸！”

他悔恨不迭。真不该喝那么多酒的。他本该忍着，装出一副快快活活不贪不羡的模样，莫大哥喜欢那女人，只管玩个够，我才不在乎呢。都怨那帮弟兄灌他那两瓶白干，又偏偏提起那女人。他就管不住一张醉嘴，把整个醋酸的肚肠都呕出来了。“你姓莫的凭什么独占花魁？人是老子杀的，好歹也让我玩几回……”这一说，“狸猫”那几个和他不对劲的能不去莫天良那儿告他？他本该有先下手机会的，找个借口骗那家伙去无人处，摸出枪冲他厚实的胸口点个梅花五瓣，世事就成另一种样式了。

门被轻轻推开。他从坐椅上惊起，差点就掏出了那只小橛子。

是堂房，暗红色托盘上一杯上好绿茶：“先生请用茶……”

“不喝！”他黑下脸，“我不叫你，别像个贼似的往我房里钻。”堂房唯唯退下。

第二次楼梯响时，他从门缝中看见暗绿色衣衫的女人独自走下楼来，神色漠然。

饶双林开始怀疑自己的判断了。那家伙若在楼上，女人决不会这么快下楼，骚狼样的男人岂肯放过一次快活的享受？

脑子如飞盘似的旋转着。恐怕是这样的：姓莫的和她约定今天在铜鼓镇会面，福禄旅店的房间早订好的。女人先到了，而那个行踪不定的匪酋却在什么地方耽搁了。

等那个暗绿色身影从视线中消失，饶双林闪身出了旅店。

8

日光将人影缩成一截粗黑的短棒。久未料理的花坛里那些芍药牡丹月季开败花的株枝，让燥热的气浪弄得萎靡不振。他几次将黑漆大门拉开一条宽缝，让目光射过夹在稻田中央的土路。小村子上空飘浮着午炊的青烟，村妇们召唤孩童的声调如悠长的棉线。

没有孟嫂窈窕的身影。

他恨恨地骂了声：x！

空空落落的孟家宅院没有那人，更像一座荒凉颓败的墓穴。孤寂凋零的情绪如蛛网缠住了天保。日光仅在正午这一刻直直地落入狭深的天井，像个偶尔闯入茫然不知所措的生客。

阴沟里尚积着些浑黑的污水，被日光熏出灼人的臭气。在这幢雕梁画栋年代久远的古宅里，孟家一辈辈人在已逝的漫长年月里该发生多少稀奇古怪的故事？天保踏着腐旧的楼板吱吱咯咯响起一种沉滞的节奏。檐下阴暗的拐角悬附着几点黑斑，夜飞的蝙蝠此刻正进入它们恬静的梦乡。

那卧房如往常那样没锁，垂落的铁搭环捏着冰一般凉，推开了门，他踌躇良久才迈了进去。

曾经几次从隔间的板缝窥视这女人的卧房，但从未走进里面一步。一种难以言喻的幽香徐徐侵淫了他的心脾。目光怔怔地望着那张睡床。

这是他见过的做工最精良年代最悠久的木床。坚固的床座连同床架，用一种色泽暗红质地精细的木料制成，雕凿精美的福禄寿禧图案展示了床的价值。孟家应有三、四代或更多的人在这张大床上度过他们人生的旅程。他们中有人活得还不如这床有价值，就像墙角跟委委琐琐永不被顾及的蕨草。

苎麻质蚊帐玉黄的色泽衬着暗红的大床，渗出年月腐朽的气味。他慢

慢撩开垂落的帐帘，似有似无的幽香飘曳如丝。

床面相当宽，铺着暗黄的篾席，荞麦皮芯的枕头，当中凹下一个半圆的小坑。一床薄薄的绿绸被子齐齐叠着。

天保忽然俯下身，将脸颊贴着阴凉的席面。他抽动鼻翼，嗅吸着一种似花香又似霉朽的气息，将脸移至枕上，这气息益发地浓重了。他将整个身子倒卧在床上，躁乱的胸口渐如沁入薄荷的汗水……

他猝然惊跳起来，好像听得咿呀的开门声。他面色苍白着，步履蹒跚地走下楼梯，差点没滑倒。

院前漆黑的大门依然紧闭，院内的花株和什物依然那么萎靡，他颓然站立在院子中央，任日光热辣辣晒在头顶和细细的後颈上。

9

晦朦的日光像淘米水般混浊而又躁热。街旁凉粉豆腐摊支出一块青色篷布，遮下一片荫凉。小碗盛着的凉粉豆腐很诱人。她走近去，要了一碗，坐下用小勺舀着喝。自小就喜欢这白若纯玉的吃食，浇上米醋，添勺糖，滑爽可口，解渴得很。

喝完了赶紧就回，她此刻不止一次想，真不该来的，早知道那二少爷……她将空碗递还摊主，从腰包摸铜板时，忽然从摊主的左肩望见七、八步远有人正盯着她。

那人一顶软礼帽，架一副圆溜溜乌油油的墨镜，像眼窝上贴了两块乌药膏。穿一身绸衣裤，像生意人，可那站相却显出一股匪气。

直觉使她胸口怦怦乱跳。凉粉豆腐甜爽的后味顿然全无，腋下和后背激出躁热的汗液。

她急忙走。一会儿就到十字街口。临近午时的日光很猛，空荡荡的街口隐约可见丝丝蒸腾的热气。

她犹豫片刻，让夹着的一个布包滑落在地。蹲下捡时，眼便稍稍一斜。那人在十几步远站着，装模作样地瞧着路边一个皮匠腰弯如虾地敲打鞋底。

这家伙在跟踪她！不祥的预感如冷风凉飕飕灌进她的后背。最初一霎她想返往北街福禄旅店，很快就坚决排斥了这个愚蠢想法。这人或许就是孟吉说的“帮手”，再去找那位二少爷岂非可笑？

她坚决地转向东街，走上回家的路，她尽量将步子弄得平稳些，还不时地在一些店铺前滞留片刻。一会儿，她发觉尾随那人不见了。

她不觉舒出一口长气。是自己多心了，不过是个二流子呗。可心绪更坏了，真不该来铜鼓镇的。八年後重新露面的二少爷相貌没变，却黑了一副肚肠，居然去做日本人的密探，帮那些东洋鬼子干事，杀中国人！

她想自己完全识破了孟吉的伎俩。那位风流少爷对她早已淡若流水，只是想借八年前那段旧情，诱她吐出真言，帮日本人除掉一个强悍的敌手。

她可不是以前那个被他哄骗得乖乖驯服的巧珠了。她也能骗他呢。

溪口村偏北三里外有座驼背岭，一片密密匝匝的古松林使岭背平添几分阴森和荒寂，曾经是剪径伏击的险处。她的谎话说得很圆：那人近日要来会她，必定经过驼背岭。

实际上那人从不走驼背岭。他每次都由铜鼓镇来。

走出镇外就淡了喧闹声。黄土路在日光下有些刺眼。不过感觉已轻快了许多，便放慢了脚步，掏手帕揩脸上後颈黏乎乎的汗迹。

路边的芦苇丛中忽然切嚓作响，传出一声低沉的喉音：“站住！”

接着芦苇丛里闪出那个戴墨镜的家伙。他手中捏一只小小的手枪，乌黑的枪口对准她丰满的胸脯。他似乎作了个笑脸。

“走吧，进芦苇丛。”

1 0

“你怎么，半天也不碰酒杯？”

他勉强朝殷勤的主人笑笑：“我这阵子，不那么爱喝酒。”

“你在我这儿难道还……担心什么？”

二十年前，土匪莫天良即将被绑赴刑场砍脑袋的前夜，狱卒曾阿木冒死把他放出死牢。

隐姓埋名躲在僻冷山旮旯的狱卒，靠了土匪朋友的拉撑，成了这山里小村的首富和绝对权威。两天前莫天良突然登门，声言要在他家小住几日。这可是破天荒第一次。

曾阿木很乐意接待这位匪酋挚友。他煞费苦心要让莫天良在他这儿舒心又快活。他让人上山采金针木耳，打野鸡麂子，又亲自半夜里打着火把去深谷沟捉石蛙。但他发觉自己的土匪稀客胃口不佳，一盘鲜美无比的石蛙肉放在面前连看都没看一眼。

主人忽然想到自己想岔了，那好汉只怕是想另一种男人们都喜欢的礼物。

晚间莫天良走进卧房时，发觉床边依着帐帷斜斜地坐着个女人，水红衣衫，青莲色宽脚裤，娇答答问过一声：“先生你来啦？”

不必问便知是老友的安排。女人约廿六、七岁，灯下看去腮红唇艳，眼珠子水汪汪的，确有几分动人之色。熄了灯，女人便绵绵地贴过来，问她，知是曾阿木的侄儿媳妇，丈夫在外边跑山货生意，常年不在家。

“你不怕男人回来打你？”

女人嗤地一笑：“他敢？要不靠他叔，穷的打一辈子光棍呢。”

莫天良摸着她鼓鼓的乳：“曾阿木让你干啥你都乐意吧？”

“他说你是做大生意的老板，我若服侍你开心，就送我一副金耳环。”女人一只手在他胸口轻轻揉搓，先生是做什么生意的？看我叔公对你恭敬得很呢。”

屋顶忽有沙沙的轻响。他陡然惊跳起来，将女人猛掙一把，从枕下掏出匣子枪，面如黑铁：“屋顶是谁？”

被掙倒床下的女人龟缩在床脚边，揉着硌伤的後腰：“会不会……是猫？”他捏着枪出屋细察一番，除了似有猫的黑影闪过，再无别物。然而他惊魂难定，坚决地将那女人赶走，又细细检查了门窗门扣，才重新上床。

他再无法睡去。多日来像魔影般缠住他说不清想不透的不祥预兆又出现了。脑子里翻来覆去地想到一句民谚：躲得初一，躲不过十五。他呆呆地望着窗外椭圆的月亮，今晚是十四还是十五？他已记不清确切日期。月光肆虐无忌地将一个幽深的夜晚弄得惨白如昼，而所有白天五颜六色的物体又被黑白的线条重新分割。

积年的刀枪劫杀生涯中莫天良忌恨的是这种月夜。他从不在这样月光清亮的夜晚走出卧房或洞窟。多年前他的一个亲密盟兄死在月夜里。盟兄仰倒在一块平坦的打谷场上，月光如水，面色如纸，身下一大摊浓血被月色浸淫着漆黑如墨。盟兄死前三天的一次酒宴上，莫天良发觉他心神不宁，再三追问，一向爽快的盟兄才吞吞吐吐地说，这几日总觉颈後有嗖嗖的刀削声。

人在死前会有一种预感，羊角坞最年高的白须老人告诉他，唯有这可怕的预感消失了，祸祟才算避过了。若久久不消呢？他问。老人沉默许久，那你把该办的事先办了。

第二天清晨他的辞行使老友十分意外。“怎么就走？我已吩咐村里十几个青壮年每日在村前村后巡查了。你住这儿只管睡坦觉。”

等迷迷糊糊的雾气收尽，他才动身离开村子。村口果然有两三个手持土枪火铳的汉子懒洋洋站在树干下。他暗暗好笑，这样的防范，最笨的杀手也能避过的。那位老兄实在是热心有余而智心不足。

他站在村外一道弯弓形的岭脊上，仰脸望望被灰薄的云翳掩得淡白如剪纸的日头，然后择一条小径向南斜插而去。

他喜欢在林密树深的山里面独自行走。寂静的山谷仅有一两声鸟鸣伴随着他的悉悉簌簌的脚步声。在寥无人迹的森林里他才觉出生命的自由自在。

而今他时常怀念早年贩盐巴山货的那些无忧无虑的日子。挑一副货担悠悠地走在爬卧着块块粉黄日光的蜿蜒山道上，峻崖边晚秋的枫叶彤红，他扯开喉咙唱起山里人熟悉的情歌小调，远远便望见崖口边立着个俊俏女人的身影……

夕阳橙黄时，他已翻越几座高陡的山梁。他在坡上望见坳下一幢小小的茅屋在灰蒙的暮色中寂如孤翁，心里陡然一阵莫名的抽搐。

1 1

芦苇丛越来越密，手指粗的苇秆几乎裸挨裸地挤成了堆。苇叶细长如镰，索索地擦过她丰腴的肩臂，裸露的手背上已有几道绽出血珠的纹线。

男人不声不响地随在后边，她没敢回头看那支乌黑的枪。这时她确信戴墨镜男人的意图了。第一次被男人逼迫干那事的情景又清晰地凸现出来。那次父亲让她给一个皮货商送去定做的夹袄。十五岁的少女已挺出洋葱头样的胸脯。皮货商接去夹袄龇牙一笑，一只手顺势在她胸口摸了一把。她满脸通红，却没跑，她记着父亲的严厉吩咐：不拿到钱别回来！那家伙说你来，跟我进房间取钱。她就进了内室。那人关了门，开始剥身上衣裳：“你看我试试夹袄合适不。”直到那色鬼剥光衣裳露出那玩意儿，她再想跑已来不及了。

第一次痛苦的经历永如昨日的故事清晰难忘。以后又有几次相似的遭遇，但她已记不得那些事的过程始末了。

孟嫂下腹渐渐酸胀得厉害，紧张过度，她总会尿急。歹徒会不会以为她想借机会逃跑……她还是忍不住扭动下肢转身向那人乞求，让她方便一下。

那人居然嘻地笑出了声：“你就行你的方便吧。不过我得看着你。”

她迫不及待地蹲下去，急急放出一摊尿。她臊得绯红的面孔掖于两膝间，一股新鲜尿水的臊气夹着被日光晒热的沙土的腥涩味直冲鼻竅。

她整理裤头时，偷眼瞥那人一下，对方猥笑着却无向她进犯的意思。他慢悠悠摘下墨镜，咧一咧嘴：“孟嫂，我们谈谈吧。”

这儿芦苇密如墙垣，苇叶交结摩擦的声响如流动着一条湍急的小溪。而此刻远处浅瘦的溪水却似熟睡老人的唾液。孟嫂将紫花布包垫在腓下坐着。那男人隔几尺屈身蹲着。这时他已把枪收掖在腰间了。

“孟嫂，有件事你恐怕很愿意知道的。”

“什么事？”

“你丈夫的死因。”

“你是说孟瑞……”

“他被人打死了，对不？告诉你，凶手就是我。”

她一震，座下的沙土丝丝地响。

“你听我讲完，就明白他为啥会死的。”男人坦然地望着她，开始了一段冗长的叙述。

“你知道孟瑞门路很广，在省城和其他地方有不少生意上的朋友。那时他帮我们买集市上没有的货物。他帮我们不少忙。三年前端午节后没几天，我奉命去接货，在野猪崖。那儿崖高壁峭，阴森险要，树木藤蔓蛇样缠在一起。我们约定在崖下碰面。孟瑞挑一担货，扮作小货郎，摇个拨浪鼓。这时天已暗下来了。按以往规矩很简单，见面后把货检点一下，照说定的价钱付了银元铜板，就各自走开。但那回我把规矩破了。

“那天我身上没带一个铜板。该付钱时我掏出了枪。在此之前我们已经顺利做成几笔买卖，又一起喝过酒，彼此很熟了。他以为我闹着玩，看我脸上的凶气才觉出不妙来。为什么这样，他问，为什么掏枪？我说因为我没带钱，可还得把货带走。他叹口气说，那么好吧，你把货挑走，等以后凑了钱再给。我冷笑道：有钱也不会再付你了。他愣了好久，瘦长脸上皮肉抽动，很恼恨的模样。大概还没遇上过这么吃亏的事。他还是忍气吞声了，说你把挑子挑走吧，我只当破了一次财。但我没动，把手中的家伙一颠：你还得把命留在这儿。

“这时候，孟瑞挨了刀似的叫喊起来：为啥，你们这帮土匪为啥这么无耻，不讲信义……他骂得很凶。我只能由他骂。我觉得他挺冤，挺可怜的。我说没办法孟老板，我也是奉命而行。不过也怪你自己，你若有耐心听我说，就让你死得心里明白。

“可惜他没耐心。他从右腿的绑腿布里摸出一支小手枪，就要朝我撻火。可我的手法更好些。他吃了三颗子弹，两颗在前胸，一颗在下腹。我把他的尸体塞进一道岩缝里。后来你按着一张不知谁送的纸条，找到了他的尸体是不？”

孟嫂想起三年前那个火热的早晨，丈夫的尸首弄回来已恶臭难掩，摊在前院花坛边临时搭起的草棚底下，成群的绿头苍蝇趴在死人肿如斗大的脑袋上。她看见丈夫身上的枪眼，三个黑黑的窟窿呈一狭长的三角，烂成碗大的洞口溢出恶腥浓郁的黄水，上面浮动着细米样的白色小蛆。炎热和恶臭，加上过度的惊吓刺激，她两次晕倒在草棚里。

那情景真像一个久拂不去的恶梦。那天孟家的近亲远戚成群结队而来，口舌翻飞，软磨硬逼，按她一个谋杀亲夫的罪名。她几乎被那些人的唾沫淹没。莫天良领几个弟兄也来奔丧，只三言两语，就把那帮人吓跑大半。

亏了莫天良，丧事办得体面而庄重。孟嫂对丈夫的黑道朋友充满感激和敬慕。两个月后，当莫天良再次单独来到寂如古寺的孟家宅院，孤寂难耐的寡居女人毫不踌躇地将雪白的身子偎向那位声名遐迩的匪酋了。

三年来孟嫂常常让梦中一再出现的丈夫肿胀如斗的脑袋弄得胆颤心惊。对孟瑞的暴死她有过种种猜测，但决没想到有一天会有人当她的面承认自己是凶手。

她再一次细看了面前自称杀手的男人。他不动声色地叙述那桩残酷的

谋杀，似乎杀人者是另一个不相干的人。他眉骨边一道短而深的疤痕，使他的笑容添了些令人心悸的色彩。

“我说过我只是奉命行事，真正的杀手不是我。”那人的目光中明显有一种幸灾乐祸的意味，她察觉到他一直在企图诱使她滑入惊恐莫测的旋涡中去。她竭力抵御着这种危险，居心叵测的诱惑。

“我不相信你……”

“你会相信的，孟嫂，如同你相信自己比别人漂亮，更能引诱男人一样。”杀手眉骨上的疤痕被日光映出如猪肝样的颜色。

“女人太漂亮了也是祸害呵！”他说。

芦苇丛里闷热得厉害，风在苇秆顶端游来滑去。底下却无一丝凉意。灼热的日光从枝叶缝零零落落地漏下来，像落下无数金毛小虫，蜇得身上燥痒难耐。孟嫂眼瞅着自己前胸的衣褂让汗水渗湿开来，鼓如馍状的乳房曲线毕露。对面男人的眼珠子热辣辣地停落在她的胸乳上。此刻她想宁可让这家伙轻薄一回，也强似呆这儿受罪。

那人却稳稳地蹲着不起：“世上的事很古怪，你种一亩瓜，偏收了两斗豆。三年前端午节那天你若不陪丈夫去铜鼓镇，事情就不会这样了。就那回，你把孟瑞的命送了。”

端午节？铜鼓镇？孟嫂脑子里像塞进了无数片毛茸茸的栗壳刺。她张皇地望着那男人。

五月初五端午节，确是女人喜欢去赶集的日子。买雄黄粉，买艾草菖蒲，买做香袋的五色丝线。她费很大劲才想起那回端午节她从集市买回两把艾草和菖蒲。记得丈夫的尸首抬进院门时，插在门边的菖蒲颓垂着似剑的叶片，无声地擦过腐臭的尸首。但她怎么也想不起端午节去铜鼓镇赶集的任何细节。

“记不清了？真可惜。那天你和你丈夫站十字街口，那时雾刚散开，日头光很亮。”男人微眯着眼，享受美味佳肴似的回想着，“你站在人群中间很显眼，穿一件像今天一样的暗绿色圆袖衫，只是镶边不同，是银白的。”

她依然想不起一点印象。

“那天我就在十字街口西侧的茶店里，在楼上坐着。另外还有个人。那人如今你很熟悉了，包括他身上的……嘻嘻那玩意儿。”

她陡然一惊。男人脸上掠过得意的微笑。

“现在该猜出一点了吧？端午节这天我和那个人第一次看见你。后来那人就派我去和孟瑞接头。他说你知道该怎么办的。我当然知道，这已经不是第一次了。我完全按他的意图去办了。刚才说了，我差点为此送了命，可我什么好处也没得到。那个人却轻易地把他想要的弄上手了。孟嫂。现在你该很明白了吧？”

她感觉下腹又开始憋胀，两条腿不由自主地抖动起来。她陡然忆起数月前的一个恶梦。

是一个月园花香的夜晚。她和那人享用了一顿丰盛的酒菜后上了床。半夜里她梦见孟瑞疯狂地抡一根桑木扁担朝他俩追来。丈夫满身血污，胸膛上三个枪眼突突地往外喷出鲜亮的血沫。他叫骂着将扁担打在他们赤裸裸的皮肉上啪啪作响，又操一把雪亮的尖刀狠狠地朝他们扎来……她总记着这个恶梦，是因为惊醒时她发觉月光异常白亮地照在床上，她和那个酣睡中的男人的赤裸的身子看去十分丑陋。

“好了，现在我只问你一句，他是不是跟你约定在铜鼓镇见面的？”

她抬起头望着对方：“你想怎样？”

“我要杀他。”

1 2

孟吉闲坦地在铜鼓镇的街上走。并不曾有一双眼投过惊异和欣喜。外来的生意人镇上人见多了。孟家二少爷却认出了一些熟悉的老了许多的面孔，还有那些赭红招牌的店铺，颓斜的山墙和颓墙上摇曳不歇的狗尾巴草。

他自小就熟稔铜鼓镇。镇上小学堂在南街的一条狭巷深处。念书是苦事，鸡鸣即起，夹一方蓝布包出门。布包里是笔砚书纸。溪口到铜鼓镇这十二里路由佣人监送，进镇过了十字街口，才让少爷独自往南街走。二少爷不是用功读书之人。小学堂的老先生会拖长了音吟唱古诗，也会用戒尺打手心。二少爷娇生生的手掌常有红的青的痕迹带回家。

南街那条狭窄的巷口依旧那模样，只是没看见夹了布包的孩童。二少爷幼时读过的那些似已忘却的之乎者也，此刻竟云雾般在脑际弥漫开来，老先生拖长音调的吟唱也嗡嗡响起了。

二少爷真正怀念的是小学堂午后那段美妙的时光。老先生睡午觉必然有号角般的鼾声。

他和两三个调皮男孩只听鼾声一起，便溜出阴幽幽的书房。书房后面有块荒废的宅基地。一片倚墙攀援的刺蔷薇在漫长的温暖季节开放着瑰红的小花。苦楝树杨树高高的枝干上知了声声嘶叫。野草藤蔓下的残砖碎瓦内，蟋蟀们不歇地弹唱情歌。二少爷在一堆瓦砾中翻蟋蟀翻出了巴掌大一块上好的端砚。砚面上刻有龙飞凤舞的字迹。不知怎么让老先生察觉了，将端砚收走不说，还用竹板奖赏了他的手心。

孟吉此刻想那块砚无疑被老先生占有了，用了那样貌似威严却极卑劣的手段。所谓公理是强者为欺负弱者又让被欺者心服而定的。人世间仍是强悍者的天下，靠实力靠手段你才能活得舒坦尽意。眼前有福你乐得享受，晃晃悠悠就将一世人做过了。

午时一过，集市便明显稀落了。白朦朦的日光晒了半天，人也如小白菜叶蔫蔫的，没了清早的鲜活。卖完货或卖不动货的多收担走了。小吃摊那一溜此时倒很热闹，许多颗脑袋攒在一起，低着仰着晃着。火炭的焦烟味和油香揉杂着随风胡乱地飘散开去。

孟吉脚步缓慢却执着地往东侧的杂货摊走去。那儿的摊主们远远地向来客呈上殷勤的笑脸。他向一溜杂货摊主们报以和蔼的微笑，有滋有味地用目光扫掠着摊上五光十色的货物。

在走到最后第二个摊位时，他才搁浅的渡船似的停住了脚步。

“老板，好生意？”

“好什么，开张起来才卖出去两三条裤腰带。”瘦巴巴一张长脸的摊主在这种闷热天仍在脑门上扣一顶瓜皮帽，帽顶缀一颗玉白珠。

“老板说得这么可怜，是不是让我也买条裤腰带去？”他笑眯眯抓起一个泥阿福看着。

摊主将头顶的瓜皮帽摘下来，用手帕揩额头上油亮的汗水：“不敢，先生若喜欢，这手镯倒是真正的青田玉器。价钱不算贵，买一只送表妹侄女是很好的礼物。”

他拿起一只玉镯，淡青色的玉器生出幽幽的光。“好吧，就用它去送个

人情。”孟吉在衣袋里摸了一会儿，将一只手掌拍到摊主掌心，“给你钱。”

摊主看都没看即将手往下一塞，又挤出笑脸向买主道谢。

孟家二少爷很快就离开了集市。他像来时一般从容地走着，盘算着那摊主得花多长时间将信传到目的地。可不能晚了。他三个手指悠然转着那只淡青色玉镯。事情若顺畅，用不了多久他再来，铜鼓镇人便要对他仰面而视了。他不必躲躲闪闪就可去找那位风姿犹存的寡嫂。死去兄长的财产不会少的。

1 3

台钟上的指针早过了十二点，那两扇黑漆大门依然寂静地闭拢着。青皮小蝉在院里的玉兰树上有一搭没一搭地叫。天保傻愣愣站得无趣，拖一双懊恼的脚趔入森冷的老屋。

泡一碗冷饭，吃得细长脖颈一抽一抽地打噎。大而笨的饭桌上红漆面已黯淡成赭色，漆皮斑驳如岛屿的陈列。他趴着桌沿，越过瓷碗的平顶，呆望那边空荡荡的木椅。那是孟嫂坐的。吃饭时那张木椅便被女人宽软的臀部抚摸得舒服地轻叫。正午时分日光常常从小木窗透进少许，粉黄的尘埃衬在她身后如一幅人物画柔淡的背景。天保痴痴地想着，把这种美妙的感觉嚼拌进冷饭咽下肚去。

昨日下午敲门男人的模样没看真切，但孟嫂脸上欣喜的光采十分清晰地印在他眼里了。

此后那女人的任何细微举止都被他认真地串联起来。可惜他没有勇气当面揭穿她虚假的托词。他受着骗，这种滋味如同马蹄一般踢打着他瘦骨嶙峋的胸肋。大哥临走时叮嘱他须听从孟嫂的话。兄长教训他时，那女人就在一旁有滋有味地笑，圆圆的腮上很动人地凹下一对笑涡。

大哥逗留的那两夜，他看见楼上女人的房间两个印在窗格纸上的黑影倏地合拢。等那屋的烛光熄灭时，便有一丝怅然久久不去。

他知道孟嫂算不得他真正的嫂子。他甚至猜测大哥不只和这一个女人睡觉。兄长久久不来便是个实证。

天保钻进杂物间取那把大铁剪。他曾经不止一次地在暗中凝望过它。铁剪挂在板壁上，张开的剪口如巨蟹的大螯钳。它给人一种奇妙的力量和强暴的刺激。你得显出自己是强壮和勇敢的，才会被女人看重。省立师专一个风流男同学对他这么说过。

他费力地卸下那件笨重的铁家伙，铁把上的锈斑摸上去有种粗糙的凉意。

院内甬道边的矮杆女贞树久未料理，荒长如男人不经剪饰的乱发。天保努力将铁剪齐胸平举，咔咔声起，浓绿的枝条便刈麦般倒下一片，新茬口露出青白之色。散落地上的断枝残叶很快便失去鲜活的光泽，被日光晒蔫如同腐败的尸首。

他被咔咔声响弄得异常兴奋，纷纷倒落的枝叶擦过裤脚也刺激着他。看着吧，我并不是你想象的那么孱弱无能，我有力量，我会像对付树枝一样对付那种可能到来的侵犯，无论对你，还是对我！

1 4

除了门窗屋架，小屋内空荡荡如水洗般的干净，连灶台的铁锅也撬走了，黑乎乎的灶炕如失了眼珠的眼窝。唯有勤快的蜘蛛捕猎的大网在空屋里建筑得异常壮观。几只硕大的老鼠在一个阴凉的墙角悠然地啃吃着几穗新鲜

的苞米。

戚家阿婆是死是活，在这屋里找不出一一点痕迹。不祥的感觉使这位匪酋陡然面色如灰。

多年来他情感上已视戚家阿婆如再生之母。几次必死的伤病都靠了老妇人一双神奇的手挽回了性命。戚家的神药在明末年间即有名声，数百年代代相传至今唯剩一枝衰老的枯藤。

老妇人某天晚上声泪俱下地向他诉说自己的身世，那是漫长的一部曲折而辛酸的历史。莫天良听罢感慨不已，觉得自己的经历淡如白水一杯。

戚家阿婆独身隐居深山，源于一个姓柏的世仇家族的追杀。柏家也有一种据称是得之同一祖师的奇药。为证辩名药的真伪，他们两家恩恩怨怨如家史一般复杂而久远。莫天良为探访姓柏的家人几乎走遍江南每个村落集镇。他向人们询问，却只有极少的白发老人蠕动着没齿的瘪嘴，说出一些幼年或少年时的记忆。

老妇人对他的追寻结果不以为然。她确信柏姓人仍在不竭地暗察戚家后人的踪迹。她说自己几乎每夜都梦见被柏姓人追杀，血流如注。莫天良向她保证，只要他活着，决不让别人对她有任何伤害。戚家阿婆听罢凄然一笑：保我老婆子一命何用？保住戚家神药才是我毕生之愿。

刹那间他意识到戚家阿婆的凄然如同他的失措。数十年风雨生涯他积攒了一些值钱的东西，这份由十几件金银玉器组成的私产组接了他历次血腥历险的恐怖画面。痴望着这堆玩意儿他不知拿它何用。人总是做下许多无法挽回的错事后才学会解读人生的。一天深夜他将一包财物摊放在戚家阿婆面前，油灯下金银玉器闪烁各自的光色。阿婆你看这值不值留？

老妇人默默无语，拎起那包东西走出屋外。当他的面将那些财物埋在地下，然后说，你若想要自己来取，真不要了就让它永远埋这儿。

此后由于日本人的逼攻，莫天良疲于抵御和巩固地盘。当恐惧和惶惑如梅雨时节的水气，丝丝渗过他强壮的四肢，侵入他自信的心肌，他才陡然想起已有数月没看望独居深谷的戚家阿婆了。

然而小屋已成废墟，时光似已给这儿注上了空洞的句号。莫天良沮然坐在小屋前积起厚尘的台阶上。

种种不祥之兆证实了羊角坞那位白须老人的警告。戚家阿婆的失踪给了他一句很好的释语：你难避必然的祸灾。

日光如老人蹒跚的步履，缓慢费力地爬上高坎。黄昏的氤氲从谷底悄然弥散。深谷里传出凄厉而悠长的吼叫，是狼嚎。也有可能老妇人被野兽所伤。独自上山砍柴或采蕈，遇上猛兽便只能坐以待毙。或许残骨还散落在哪块荒坡上？

莫天良拖动疲惫的脚走向屋前不远的那块岩石。一丈多高的褐色花岗岩如倔拗的哑汉，默然而立。岩下荫蔽处几丛蕨草青翠可人，舒展的枝叶在晚风里轻盈摇动。他弯下身拽住一蓬蕨草，满把青枝嘎地断在手中。坚实的根茎表明蕨草生长得稳固而兴盛。他掏出一把五寸长的匕首，插进黑色土壤里。掘起的蕨根肥如腊肠。碰到硬物时发出嘎吱的刺耳声音。

一块四方的青石露了出来。

青石下的陶罐完好无损，小心捧起时手心已觉出金银的沉甸。

用一方锦缎包着的金银玉器一件不缺，吃惊的是包里另有一卷如圆棒的纸件，拆看竟是一本纸页暗黄的薄书。以莫天良极其有限的文化，只认得

封面那行字中“明、药、书”三个字。他猜想这一定是戚家祖传的药书。

这时几乎可以确定，戚家阿婆是遭意外之灾了。

15

回家的路程变得无限漫长而艰难，推开院门的一霎时，她疲乏得几乎跪倒在台阶上。这是一生中最难捱过的一日。

当她差点绊倒在横卧路中的杂乱枝叶时，才发觉甬道两旁秃溜溜的女贞树丛。

创造这一壮举的人物倒卧在地，羸弱的师专生往常过分苍白的脸上此刻飞涌两团红晕，如女孩羞怯的脸色。身边大张着口的铁剪气势汹汹地仰视着乌黑的屋檐。

孟嫂走近去，见似睡非睡的少年摊仰着的手掌上涂染斑斓的血污。她蹲下身，怜惜地握住那伤损过度的手：“喂，你醒醒。”

天保猝然睁大了眼：“你回来啦？”惊喜中夹带着失措。

“累了吧，回屋歇歇吧。”

孟嫂搀扶着脚步踉跄的师专生走进屋，让他躺到床上。天保无声地遵从了，仰躺着，两眼涩涩地望着床顶，没再说一个字。她想这性格古怪的少年是怨她回来晚了。她歉疚地笑笑，退了出去。

屋后那株古柏上筑巢的老鸦开始了每日黄昏时的聒噪。她进厨房做饭。待饭锅透出米饭的香味，外边天色已暗，青皮小蝉也停止了它们的劳作。熄了灶下的火苗，她起身划一根火柴，点了一盏美孚灯，搁在厨房的食桌上。

她在灯前伫立。美孚灯底盘的玻璃瓶内油已不多，一日日耗去的煤油如同普遍人的生命，豆大一点火苗悄无声息也会慢慢燃尽。她想起嫁到孟家的第三天，新媳妇开始给孟家老少做饭，烧水，掌灯。夜深时她须端灯去院前院后查看，把一扇扇门关严闩紧，才回到自己房间里。每个寂夜端灯走在院落里她总是心悸如鼓，担忧着突然从暗处跳出的鬼魅或盗贼。

她却从未设想过防御之术，只将一声凄厉的惨叫时时地压在喉下。

终于某夜有一团白花花的身影向她扑来。那个叶绿花香的晚春之夜有淡淡月色。那回她也没将叫声送出喉口。孟家二少爷亲昵的语音和灵巧的双手很快将她制服。那些个过分温暖的晚春的夜晚难以忘却。孟瑞去苏州做一笔生意久久未归。偌大的宅院除了又聋又老的佣人，只有独宿冷房的大少爷和刚毕业回乡的二少爷。故事发生得顺理成章且韵味十足。

东洋国呆过的二少爷连异邦的床上本领也学得极好，羞喜交加的孟嫂在卧床上被小叔摆弄如一方糯软的米糕。唯独那些个夜晚，她省略了每晚端灯巡院的差事。找借口打发老佣人回家，剩下一对男女关了院门没日没夜地寻欢作乐，忘了日出日落，忘了星辰闪忽。荒淫无度的日子终于被返家的大少爷截止了。善观气色的生意人，才进院门便嗅出古宅内四处弥漫的淫荡气息。二少爷不等兄长发出驱赶的吼叫，天不亮便悄悄地不辞而去。

丈夫对她的惩罚是无声而残酷的。他再不上她的床，除非有外人在，他不跟妻子说话。

男人在外面无所顾忌地寻花问柳，并常常将一些妖艳女人带回孟家宅院。当她夜里端灯在院中走动，就会听到丈夫房里男女作欢的咻喘声。

岁月苒苒，她对死去三年的丈夫的记忆已淡如薄雾。对那个男人的负疚抵销了对他的怨恨。她几乎想不起与孟家大少爷相处那几年的具体情景了。所以当那位巴结日本人的二少爷假模假式要为兄长雪耻时她只是好笑。

她骗了孟吉，让他去荒沟野岭守候去吧，让他也尝尝挨日本佬脚头踢的滋味吧。

然而芦苇丛里那个眉间有疤的杀手，却狠狠击痛了她久愈的创口。那人说漂亮女人是祸害。此刻寻思着这话真说对了。她虽从未起过害人之心，却使丈夫丧了性命。她又一次回想起丈夫已经腐烂的尸首上三个碗大的流着臭水的枪眼。导致那惨状的竟因了她的美貌。现在她已不能抵辩，她确实欠了丈夫一条人命！她戚然地想：自己不明不白就成了冤魂的宿主，究其竟不过是几个男人为了她稍比别人漂亮点的面孔而已，就像一群疯狗追逐一块多肉的骨头，有何价值？转瞬即逝的男女欢情和任何或丑或美的肉体终将被时光消蚀得干干净净。人世上却久久弥留着无可寄生的游魂和假假真真的传奇故事。

孟嫂端着灯进天保房里叫他吃饭。天保横卧在床上如一截朽腐的松木。忽闪不定的灯火下，那一张近似女孩的苍白面孔笼罩着一丝游离若逝的死气。

她哆嗦了一下，逃跑似的走出那屋。

16

回铜鼓镇的路上饶双林悠然自得地回味着芦苇丛里那幕好戏。他发觉自己口齿伶俐，头脑敏捷，是块上好的料。他可惜自己不该在土匪堆里混了些年头。他估计这次成功地除掉宿敌，让国军占得铜鼓镇，上峰至少要提拔他一级。奖酬也不会少的。走升官发财之路比捏着小命钻山林强多了。这还得感谢姓莫的给他眉上那一刀。要不他还委委屈屈地在那家伙手下俯耳听命呢。

只差一点没和那漂亮女人做成一回好事。他强压欲火，宽容地让她走出了深幽的芦苇丛。不用着急，那女人丰盈的乳早晚会叼在他嘴里，等宰了姓莫的，斫断祸根，再找她就无所顾忌了。

他暗喜着踏上福禄旅店的青石台阶。正从里面走出个商客打扮的瘦高的男人，戴副金丝眼镜，衣裳考究，一条纯金表链悬在左边衣襟上晃悠。

两人几乎撞个正着，忙作出歉笑，欠身避开。饶双林走向房里，猝然又浮起对方那一个皮动肉不跳的浅笑。好像在哪儿见过？然而一再努力却未有更深的联想。

天色暗下，他叫堂房去街上买回一碗肉丝面，然后和堂房闲聊几句，假似无意地问，楼上客人今晚是否都在？

堂房肯定地说，几位客人都不会走，有的已洗了脚准备早歇；那位派头很大的杭州客商上街去吃本地特产桂花糯米粥了，也很快转回来的。

桂花糯米粥，不错，姓莫的最爱吃那种甜腻稠粘的东西，难得来一趟铜鼓镇，他是不会放弃这份享受的。

“客人回来时请告诉我一声。我有生意上的事找他商量。噢，不必通报他，我自会上楼找他的。”他扔给堂房一块白洋。

大约半个时辰后，堂房轻轻叩一下他的房门：“杭州客人上楼了。他住朝南最东面一间。”

饶双林认真检查了他的小橧子枪。灯下乌亮的枪壳熠熠生辉，金黄色蚕蛹形的毒弹在弹夹里安然待命。姓莫的，吃我半打蚕蛹，保你口吐白丝像条僵蚕。

他点燃一支香，用右手捉住下端。然后熄了灯歪在床上，坦坦地闭上

眼睛。

喧闹一天的铜鼓镇已渐渐安静下来了。

17

断黑后西门城墙上的太阳旗便没有了白日的天色。城门忽地闪出一隙，随即悄无声息地走出一队黑衣黑裤人，在城门上高悬的马灯下闪了闪，很快遁入夜色里了。

这队神秘的黑衣人绕开公路坦道，专择荒沟野径一路西行。渐渐升高的圆月清澈如水，黑衣人不得不常将身子隐到松林或柞树丛中。四小时后他们已翻越七、八座或高或矮的岭岗，捱近铜鼓镇了。

这时候出了意外。

队伍正行进在一座悬崖半腰的山道上。这是白天也少有人走的险径，仅尺把宽，底下是十几丈深的峡谷。一个在前面探路的黑衣人刚拐过一个弯口，猝然迎面闪出个人影。黑衣人慌忙欲退，却被迎面那人一把搂住，嘴里还哇哇地叫嚷。黑衣人不及思索拔出腰间匕首直直地往对方腰部捅去。这时他才嗅出扑面而至的浓烈酒气，可已晚了。

被刀刺中腹腔的醉汉惨叫一声，将对方持刀的手紧紧攥住。剧痛使他狂怒难遏，高大的身子土墩般压向黑衣人，热乎乎的血和肠子泻出腹部的破洞。

黑衣人拼命想掰开醉汉的手，负伤者如垂死之兽，狠狠一口咬在对方扁平的鼻子上。黑衣人奇痛难忍，吼叫着将身子翻转上来。不想那山道太狭，一翻身，醉汉的后背便悬空了，人如朽木般往崖下坠落，把另一个也拖下去了。

等后面的一个挎匣子枪的黑衣人急喘喘上来，悠长的哀叫声已在崖下消失。急忙派人垂绳下去寻找，总算找着人了，却早已断气。

挎匣子枪的黑衣人懊恼不已，低声喷出一串“八格牙鲁”，命令队伍继续前进。

这一意外使他们比原定时间晚一小时又二十分钟到达驼背岭。这是他们预定埋伏的地点。

在黑衣人到达前五分钟，一个夜行人已从岭背悄然而过，他的宽大的黑衣在月光下似翻飞的蝴蝶。

18

吃了一小碗饭，他便放下了碗筷。孟嫂看看他，问：你洗个澡吧。他懒洋洋地说他乏得要命，情愿早些睡觉。

灶台里边的大锅正烧着滚烫的水，白汽从锅盖边沿滋滋地窜出。这锅水是她为自己准备的，问他不过是作个姿态。他确信自己的判断。她要把自己的身子洗得干干净净，像一件圣洁的供品献到那个男人面前！她对那男人真是殷勤倍至，可对他，一个与她朝夕相处好多日子的男人，却从不用正眼瞄一下。即使他把院里所有花木糟蹋完了，恐怕也只能引动她宽容的一笑，当他是条脾气古怪爱捣乱的小狗！

天保倒在床上咻咻喘气，唯有手心伤口的阵阵灼痛才使他稍有点莫名的快感。他的卧室离厨房只隔一间贮藏室。尽管他将房门关得严实，泼刺刺的水声在寂夜里仍然清晰入耳。女人丰润的肉体一再固执地凸现出来，悬浮在蚊帐顶端被漏水渍黄的一块污迹里。女人朝他轻摇手臂，颌首微笑，一对丰乳鲜活如兔。他夹紧双腿咬着枕头不让自己两腿抽动。他乞求那屋快安静

下来。泼水声依然哗哗不绝如雷袭至。

昏蒙蒙一阵后，他觉得全身酥软如病后初愈，下肢黏湿冰冷，生石灰水样的气息如薄雾在房内弥散。紧闭的窗户上糊着桃花纸映出一些白亮。

他忽然想，今晚是八月十五，关在屋外的月亮也该浑圆如常？便忆起幼小时中秋节晚上，母亲将一盘月饼供在院前石桌上，叫他过来拜天上的月亮娘娘。他嘻笑着指着月亮问东问西。母亲忽然沉下脸打他一下手背；不能指月亮娘娘，会烂耳朵的。冬里他耳朵果然生了冻疮烂了一阵。以后读书学了地球月亮的构造，才知那本不相干的事。世事偏也那样，你若信它，不相干也相关；挨不着边的事，悠悠忽忽就飘到你身边了。没料到会遇上这女人，此刻却睡在她家宅院，胡想着她那张迷人的脸和丰盈的胸乳。

被月光照着的小窗如玲珑剔透的玉石熠熠放光。他不由自主地坐起来，趿了鞋向窗口走去。他伸出食指在舌尖上蘸了蘸，往窗纸上轻轻一按，即化开一小孔。月光顿如一截白棍钻入圆孔，直直地射到北墙上。

他将一只手指贴拢那孔，那白棍便消匿不见了，放开，又戳进了屋。他觉得有趣，反覆数次，又将眼凑近那孔，想瞧屋外的明月。他突然胸口一颤：

高高的围墙上坐着个黑衣人。

19

熄了灯，月光像个活物似的从窗口探进来，舔着衣架上绸衣的下摆。

他走过去放下水竹窗帘。屋里顿时暗了许多，诸物只淡淡一些铅灰色虚线。他喜欢睡觉时很暗很静。

他将保养得很好的身体舒坦地放置在床上，垂落蚊帐。虽是铜鼓镇最有名旅店的上等客房，屋内仍有股淡淡的霉味。他不禁怀念起省城那幢漂亮的小洋楼。日本人待他不薄。留学时结识的信乙君是重情谊的，那位身居要职的陆军大佐每次请他去，总是殷勤倍至，还经常安排他出席日军的一些宴娱活动。日本的歌舞伎真是天生尤物，和她们睡觉简直妙不可言。

他在显得过分宽敞的床上翻了个身，有些后悔不该放那女人回家。她一定很乐意与他重温旧梦的。八年前和漂亮嫂子的一段私情，是他风光绮丽的猎艳史上普通的一章。如今已很难回想得出那些个燠热的晚春之夜的细微过程。这几年似乎仅有孟家古宅那种独特的霉涩气息，偶尔会如梅雨时节墙壁的湿斑，从记忆中凸现出来。

几天前喝着日本清酒，他醉意微醺地对信乙君说，铜鼓镇美女如云。随便提及他漂亮的嫂子，夸口当年如何将她弄上手的。陆军大佐嘿嘿一笑，孟吉君这方面的本领自然无人匹敌。不过听说你那位美人儿如今投进另一位英雄怀抱，孟吉君是否有志将她重新夺回？……只要我们取了铜鼓镇，孟吉君何愁身边美女不如云？

信乙君会守信用的。只待事成，铜鼓镇就会由他说了算，方圆几十里又会重新认得孟家的威风了。铜鼓镇女人确实不错，集市上转了一圈，便瞄见好些个水灵清俊的女人。即便那小食铺递给桂花糯米粥的十六、七岁的少女，一张脸也如细腻的糯米粉，白净圆润，让人忍不住想摸上一把……迷糊着要睡去，忽有悉簌的声响。他细辩着，断定是老鼠在屋顶棚上斗架，他嘟哝一声，渐渐睡去。

他没睡得很沉，门板咯吱作响时他有些惊觉，一只手已摸着枕下的手枪了。但他作出又是老鼠作祟的错误判断后，缩回了手。

等脚步声捱近床边，他才猛然想到可怕的后果，惊慌失措地去抽枪，却已晚了。蚊帐被撩起时，他禁不住惊叫一声。他看见暗夜中一个高大的黑影直直地站在床前，手中攥着家伙。他惊叫着将手中的枪连同套匣摔过去。

那人无疑被打中了，听到一声低骂，他的脖颈便被一只有力的手卡住了，同时一硬物抵在盖了薄被的胸口。他清楚地听到卞卞卞三声，响声比不上一个吃坏肚子的人放的屁。

孟吉感觉胸口如灌注了满满腾腾的沸水，水中又有无数蚊鼠被烫得乱颤乱跳，往他手脚脑壳和躯干的每道血管每条神经通达的部位逃窜。他蹬踢着双脚，床板通通地响，被卡紧的脖颈难受极了。他截力扭动脑袋，感觉到自己光滑的下巴一次次地擦过敌手强壮有力的手腕。

这时他听到一个惶惑的声音：

“哎呀，不是他……”

这是孟吉在人世听到的最后半句话，第二天下午他将作为一个横死异乡的外来客商，被铜鼓镇那个敲更佬用破草席裹了，埋到镇外西边的乱坟坡里。

这样的归宿是孟家二少爷绝没想到的。

20

当日光最后一丝余辉消失在灰暗的天空，踌躇不定的莫天良决定将那个装着金银玉器和戚家药书的瓦罐重新埋入土里，同时埋下的还有他须臾不离的匣子枪和匕首。他想着羊角坞老人扶乩上的“铁”字，害怕身盈金银玉器会诱致厄运恶虎般扑来。

然后他离开小屋，在月光如水的夜晚，踏上了通往溪口村的山间小路。

他第一次在月光溶溶的夜间走，走过驼背岭时，他的脚步惊醒了路边黑松林中一只夜宿的雉鸡，扑腾腾乍响的扇翅声，使他毛骨悚然地忆起有关驼背岭上劫道杀人的种种传说。

下了山岭，轻松地走过一个村落，便到了溪口。踏上村外那畝稻田中央的泥土大道，他发觉被月光渲染着的孟家宅院宁静中变得出奇地迷人。

他按以往的习惯翻上围墙。骑坐在墙脊上面，他再一次用温情脉脉的目光环视恬静安谧中的院落。屋脊和砖墙如涂了薄银粼粼闪烁，高大的樟柏槐松越显得魁伟威武，像披着暗色斗篷的武士。刹那间他感受到一种难以言喻的轻松和欢愉。当你对这世界无所求无所畏惧时，才有这样的享受。童年时代的愉快回忆如井底突涌的泉水汨汨而出。

他和几个小伙伴去邻村看戏，回村时夜已很深。皓月当空，万物宁静如已熟睡，唯几个孩童高声朗语，时而扯稚脆的细嗓唱几句不成调的戏文。忽有人低声道：那是什么？有一物踞伏道中，闪忽着一对黄亮的眼。他是胆大的，乍叫着冲过去，那物慌乱跑开，一纵一跳的，原是野兔。便一伙人大喊大叫围过去，将那物吓得不知所措，竟被擒住了。孩童们欢呼雀跃，预备着捡柴草生火，要将野兔弄了烤熟吃肉。天良攥着那兔，觉出它在索索颤抖，心不禁一动，将手松开，那物一挣，跑没影了……

轻轻一跳，便进了院子。熟门熟路，后屋门的木门很容易便拨开了。楼宅内静寂无声。

走过兄弟的卧房，他想那少年一定早已熟睡。好好睡吧，明天几十里行程够你那副瘦巴巴骨头架子受的。他将携兄弟重返那个沉寂的幽谷，取出那只陶罐，然后告诉天保，你拿着这些财物并且有权自由支配。唯有一条：

你必须远离此地去创立家世，凭这本药书，你能成为一代良医。

他悄步踏上楼梯，走近女人的卧房。

门无声地开了。他看孟嫂倚门站着，紧身贴肉的无袖小褂，一手端盏美孚灯。女人漂亮的脸颊被灯光衬得异常鲜艳。

“你来啦。”

2 1

张皇地从二楼窗台跳落时，右脚踝扭了一下。饶双林倒在墙角边，痛得龇牙咧嘴，却不敢出声。

他发觉自己太紧张了，旅店内依然寂静如常。小橹子消音器效果不错。可惜那不明不白死去的家伙使他浪费了三颗毒弹。

他明白是被那女人骗了。

他十分恼火。在芦苇丛里他完全可以用严厉威逼的方式叫她乖乖吐露真情的。女人似真似假的惧怕，吞吞吐吐的言词居然迷惑了他。此刻他寻思着，三年前孟瑞的死那女人早知悉了，或许还是她让姓莫的对亲夫下的毒手！他俩早有奸情，而他饶某却傻乎乎想以此激使她对姓莫的产生仇恨……

他懊恼不已，揉搓着伤痛脚踝，肚里狠骂着：好一双狗男女，此刻一定聚在孟家宅院，正在床上玩得开心呢，却让他在福祿旅店枉杀无辜。这太恼人了！

总算能站起来一瘸一拐地走动了，他愤然走出被蒙骗的铜鼓镇。

有一回他受命去孟家宅院取两支手枪，到过那个叫溪口的小村。他确信不须费力便可在一小时内赶到那儿。

铜鼓镇往东有一条五尺宽的路。路旁连绵起伏的稻田，在月夜里比白天更显广袤、辽远。将熟的稻穗在夜间的和风里轻轻摇摆，散溢出时有时无的清幽的谷香。

饶双林傍着道边走，不住抽动鼻子，闻吸着稻香，生出一丝怅然的感触。二十二岁前他仍是个规规矩矩的农民，有几亩祖传田产和新娶的漂亮老婆。那年冬天他抽上壮丁签，无奈地穿上了二尺半军服。半年后他得悉抽签全是那个保长玩的把戏。他离家不久，保长就和他老婆明铺暗盖了。他携一把步枪用刺刀潜回家乡，轻而易举地拿获了一双赤身裸体的奸男女。魂飞魄散的保长乞求饶命：你要怎样都行。他冷笑一声：那好，现在你再爬到那贱货身上，让老子看着你们玩花样！他将手中寒光森冷的刺刀横搁在保长多肉的后背上，咬着牙吼：狗、你操呀使劲操呀……油灯闪忽映出他一张狰狞不堪的面孔。好现在你们痛快了吧开心了吧那么轮到我了——他将刺刀高擎，对准那一堆肉身子直直地扎下去。血如喷泉迸激而起……

他轻轻捋一把半黄的稻穗，掌心即有了数十粒毛糙糙的谷粒。用舌尖舔了几粒嚼嚼，顿时满口清甜的米香。不知何故他的眼里就溢出了两泡热水，前面清辉光亮的月夜之境便花花糊糊了。

道路不绝地向前延伸。两侧散落着一些村落和池塘。走着走着他有些迷糊了，弄不清自己走了多长时间走多远路了。月光下屋舍、竹林、树丛、山峦似熟悉又很陌生。蜿蜒的溪流闪烁幽光。

他想叫溪口这名字的村子，必然位于两支水流的汇合处。又走一程，前面果然就见一小村庄，村外有两股细流草绳般扭合在一起。

他毫不犹豫地向前走去。

他在村前稍伫，再一次察看地形，确信这便是数年前来过的地方，穿

出村子往那边山弯一拐，便是独家独院的孟氏宅落。

他没有直插村中小街过，怕惊动狗吠。他从村前的稻田绕个大弯，又从村庄左侧绕过一片竹园，然后走上一条不足半尺宽的田埂路。他不慎又将扭伤过的右脚在湿滑的小路上扭了一下。这使他不得不停下来，咬牙切齿地揉一通脚踝。

拐过那个山弯，他发现出了差错：那儿只是一片藤叶茂盛的蕃薯地，连个简陋草棚都没有。

恼羞不已的饶双林仰脸朝那个浑圆的月亮瞪眼怒骂：“狗日的，你骗老子好苦！”

2 2

她一直等着。等着夜间来客。她久久地伫立窗台边，望着硕大的园月从东南低岗缓缓升起。

她又一次想起十五岁那个月明之夜。裁缝父亲郑重地将做工精细的夹袄交给她。父亲说巧珠你快去，客人高兴了会赏你钱买花线的。父亲轻轻一推，把女儿推出低矮的小门。那晚月亮真白。从皮货商那儿走出来，望见月亮如一团冰坨。那个寒冷的月夜她第一次被迫尝到作女人的滋味。她感到身上被月光浸淫得寒怯难挡，两腿间的疼痛使她举步维艰。她停住喘口气，伸开手掌，一块银元被月光照着白白亮亮的。她慢慢蹲下身，将银元塞进鞋底。这是她第一次用肉体换来的代价。

站在窗台前，一种强烈的要发生什么的预感如不竭的蝉鸣刺激着她。孟家二少爷，或是那个杀手，他们终会识破她的谎言，会找她算帐的。她奇怪自己不仅无一丝虚怯，竟有种与对手拼杀较量跃跃欲试的心境。洗罢澡用干毛巾揩身上的水汽，美孚灯下她细细端详自己白腴丰润的胴体。毛巾擦过枣红色乳头生出丝丝痒意。她曾遗憾自己如此丰盈的乳房竟未能有机会饱含乳汁哺育后代。此刻她隐约觉出她拥有的美貌和丰姿是上天诱使男人堕落的饵食。

或许今晚她才能彻底摆脱身为诱饵的苦痛。

上楼时她拿了一把锋利的剔骨尖刀，站窗前呆望时，随手将刀放在窗台右侧的角落里。

莫天良攀上缠满青藤的围墙时，她恰好又一次因不能入睡走向窗口。她看见墙上黑影一晃，心底猛颤：来了，果然来了！

那人张开双臂蝙蝠似的跳下围墙。她发觉来者那身影和步履是她极熟的。惊定后她凄然一笑：老天爷真会巧安排。

莫天良那疲惫不堪的气色使她暗暗吃惊。以往他总是精神气爽的，来时不忘给她带小礼品，几块绸手帕，一盒脂粉，或一支银钗。

“我很乏，几夜没合眼了。”他如释重负地坐倒在一张藤椅上，歉然地朝她一笑。

她去厨房弄些酒菜上来，给男人斟满一盅酒。她将身子挨靠过去，作出娇媚的笑容，“今晚中秋节，正寂寞着呢。你来了真好。”

“噢，是中秋节么？”男人望着窗外明净的月色，忽然垂头叹息，“糊里糊涂活了几十年，哪回想过中秋节人团圆？咳，团圆，日后只求留个囫囵身子就不错了……”

她冷不丁打个寒噤：“你怎么说这话？过节得高兴才是嘛，喝酒吧。”她将一只手轻轻勾住男人的后颈。后颈那块原很壮实的皮肉松软多了。女人

总比男人更早觉出他们的衰退。

她抚摸着男人松萎的后颈，暗中叹气，人活百岁是死，活半载一年也是一死。多少人已死去，如今轮到你了。不管你作多少恶事好事，现在上苍要收你去了，然后是我……她奇怪自己这么想时依然心平无波。喝了半盅酒，脸泛起了红润，身上也热了。她穿件水红的无袖小褂，雪白的臂膀和高耸的胸乳散溢出诱人的情欲。

男人目光浑浊，充弥着难抑的色欲：“你还是这么漂亮迷人，就跟三年前我第一次见到的模样，一丝没变。”

“世道可变得厉害了。”她妖艳地笑着。

男人的手臂猛地箍住她的腰肢，毛茸茸的脸颊在她裸露的肩臂上摩擦，使她痛痒难耐。

就为这样，他杀死了那个可怜的男人，仅仅为此！三年里除了这些饱浸淫欲的黑夜，他又得到了什么？可如今却要用命来支付了。她这么想着，将一双柔软的手臂环住男人的脖颈，将丰盈的胸脯紧贴过去。男人呼吸越发急促，已被欲火烧得难以自持。

被男人强壮的手臂猝然托起，一只软底布鞋叭地跌落地板上。她想象着他们正走向一个古老的祭坛。

她将脸仰转过去。她看见窗外的圆月被一片薄薄的云翳遮住了大半。也许过会儿，它就全被遮没了。

2 3

看着那黑影翩然落进宅院，天保顿如喝下一碗充了鸠毒的酒。他一直傻乎乎以为只有他这个男人和她生活在这座幽深寂落的古宅里，现在才明白，这地方早让那女人难填的淫欲熏抹得面目全非了。

两只手攥着窗口的木栅架狠劲摇了摇，木头咯吱地响，磨破血肉的手掌火烧火燎地炙痛。他听到楼板轻响，隔着门缝见孟嫂从厨房拎了竹篮和酒壶走上楼去。女人裸露的玉白色的手臂夜色里仍那么刺眼。

他想她瞒着人做这种丑事有多少回了？也许她自己也数不清了。表面上她装得那么文静、那么娴雅，深沉如一口枯竭的古井。女人，真可恶！

他身不由己地出了房间，尾随着孟嫂。可当他踏上楼梯时，鞋跟便使陈腐的楼板发出呻吟般的声响。他只得退下，缩在楼梯底下的暗角处喘息。

他不想躺回床上受煎熬。龟缩在楼梯下他想起许多年前的一个夜晚，他的父母双亲突然死去。匆匆到舅舅家接他的大哥脸上布满悲伤和仇恨。是仇家刺杀了两位无辜者。因为大哥领人劫了那户财势人家。那年他才七岁，看到父母惨遭毁坏的面容忍不住趴在地上不住地呕吐。那天夜里他独自在一间小屋睡。那是他第一次单独过夜。暗夜里他总觉有一只持刀的毛茸茸大手向他逼近。他从床上滚落下来，搂住床脚不停地哆嗦，终于惨叫起来冲到屋外。那夜的月亮很圆很亮。真怪，他在月光下渐渐就安静下来了，后来靠着一棵果实累累的杏树睡去了。

他慢慢推开后屋的小门。月下的院落全不是白天的景状。那株摘了果实的蟠桃树蓬开的枝丫如一柄奇大的黑伞，月光匀匀地抹在伞面上，底下便映出椭圆的一团黑影。秋虫在齐膝高的狗尾巴草丛里悠然低吟。远处村庄传来幽幽的狗吠。

他茫然地在院里走动，白力士鞋被月色衬得格外显眼。枯树枝被鞋底踩着咯咯如骨节间的轻响。月光下一切都是那么安谧、和谐，连白天被他绞

杀得枝叶凋残的低矮的女贞树丛，此刻也被柔和的月光抚摸得平整如熨。他渐渐觉出胸口似落潮的海滩平息下来，身上的肌骨被月光抚弄得舒软无力。他绵绵地坐倒在女贞树旁，觉得自己像只飘浮海面正缓缓下沉的漏船。

如果不是楼上的声响惊动了他，天保就如幼时那夜迷糊睡去了。他仰起脸便看见楼上亮着灯光的窗口映出两个黑糊的人影。他怔怔地望着窗口，望着两个人影叠合一起，离了窗边，然后，那灯火也灭了。

此刻古老的宅院便静似野郊荒丘。月光毫不吝啬地将清白的月色涂抹在污渍不堪的墙垣上，竟闪出纯如银白的诱人色调。

他忽觉厌恶和憎恨如决堤的洪水汹涌而至。人世实在是险恶、鄙琐的垃圾堆，里面充弥着欺骗、情欲、凶杀和贪婪。天保仰望夜空，一大片如散絮似的云团正慢慢吞噬着浑圆清丽的月亮。四周寂如墓地。他觉得自己孤独如一片枯黄的落叶，无能为力地任由风尘驱使。

他难以自抑地在院里走着，衰伏的乱草花株时时羁绊着他的脚，摔倒了，坐起揉揉肿伤的膝盖，又站起来走。胸口沉甸而郁闷，似有重石压着。他不知自己想干什么，只是这么不停地走，才稍觉心宁一些。

终于乏极了，步履如铅。他无力地倚靠在一棵枣树上。这时他的目光恰好落在横卧在围墙脚下的一张竹梯上。

几乎没想，他就走过去，搬起那张竹梯靠住已熄了灯的窗台边。他扶着竹梯一步步往上爬。年月久深的竹梯被脚底踏得吱悠吱悠响。他看见自己的身影紧巴着积着藓苔的砖墙，像只巨大的腹肚空空的壁虎。

手伸上去扒窗台时，他觉出自己细长的手指触到一件硬物，中指和食指有些刺痛感。他忍不住轻吟一声。

现在他已将整个脑袋和大半个胸脯探出窗台了。窗户竟虚掩着，轻轻一拨就大开了。他看清了，窗台上搁着一柄尖刀，月光下它晶莹闪烁如一件玉器。

他将目光探入房内。看到那张床了。月光无法企及那张大床。此刻那上面正扭动着一团暗白的物体。

是他们，她，还有那个可恶的男人！

2 4

孟嫂闭着眼睛，感到潮汐正在悠远处悄然涌动。床上的蔑席被后背不歇溢出的热汗弄得油滑不堪。她听到古老的桃木床架在微微颤动，那声响时而又被男人浊重的喘息淹没。

没有别的男人在床上能像他这样登峰造极，出神入化。她几乎记着三年来和他创造这种神奇之境的每一个具体情节。但她也觉察到男人的功力正逐渐消退。他似乎已感觉到了，似乎在拼尽气力努力要达到一种辉煌境界。这竟使她生出几分怜悯。她用温热的手慢慢抚摸男人宽厚的后背，觉得那些健壮的肌肤悸动不止如一群惊慌失措的小鼠。

陡然由心底涌出一团悲哀，豆大的泪滴竟从眼角噗噗坠落。想到从此再不会有这样的激奋和冲动，甚至没有了他和她的存在（她想不好该如何处置自己），老天对他们的惩罚是不是太严酷了？

而男人此刻完全溶化在一片如血如火的热海之中。他觉得自己像一颗正在剧烈燃烧的火炭，正向热海中溅落。这种溅落已使他忘却了任何惧怕、仇恨和痛苦，忘却了人世间无休止的争斗烦恼。他一心一意地对付着眼下这项无比愉悦的工作，全力以赴地向着最后一刻的冲击。他觉出那无穷快乐的

时刻即将来临。

他丝毫不曾防备身后。几十年来他时刻防范着别人从前面后背或侧身向他攻袭，甚至睡着也张着耳朵。但此刻他太专注了，而将后背一大片肉体毫无防范地袒露着。

在尖利的刀刃刺入后背，并顺第三、四根后肋之间插入心脏，他因为正进入那极其辉煌的瞬间而没有必然的强烈反应，甚至没发出一声。

然而刀锋却毫不迟疑地钻透心脏的薄壁，血像喷泉一样从后背的洞孔高高蹿起，将麻质蚊帐掀顶得如同鼓包，又散作淅淅沥沥的檐水似的往下滴落。

底下的女人更早感觉到袭击的到来。她耳边已捕捉到一种异样的声响，是人跳跃落地的声音。她即想莫不是孟家二少爷或那杀手来了？

她推揉着身上的男人，欲向他发出警告。可她的努力被误以为是强烈爱抚要求的信号。

她的双唇被男人的嘴紧紧钳住，她无法挣脱亦无法出声。接着就听到脆如切瓜的切嚓声。身上的男人异样地抽搐起来，两条腿棒槌般捶打着床板。一股浓重的血腥气扑鼻而来。

她总算推开了压在身上的男人。他翻仰过去已绵软不堪，喉咙口咕咕隆隆地响着。

她挣扎着坐起。这时她看见了杀手，正立在窗边，像要瘫倒似的挨着墙壁，右手垂捏着刀。月光从窗外射入，将杀手的面孔照得惨白。她如雷击一般惊叫着：

“天保……”

“你别过来！”那孱弱的杀手嘶哑着喉咙朝她吼，“要不我把你也杀了！”

“天保你为什么？”她站起来，记不得掩饰自己赤裸的身子，“你知道……你杀了谁？”

“我不管他是谁！我恨他，恨你，恨你们这些……”天保手中的尖刀滴着血，他一步步往门边退，“你别过来……”

她颓然望着那少年从门口消失了。

没料到会是这样的结局。她呆呆地转过身，发觉那强壮的男人已停止了喘息和抽动，巨大的赤条条的身体丑陋地扭成弓状卧在床上。席面上已漾成一片血的海洋。

2 5

到后半夜，守伏在驼背岭的这支队伍就抵挡不住睡魔的侵扰了。尽管脾气急暴的头目不时用低声斥骂和凶狠的脚头警告部下，趴着松树粗糙枝干的士兵仍撑不住下垂的眼皮。

岭脊上密密匝匝的黑松林像一方巨大的地毯覆盖在高高低低的地表。月光在厚密的松针上闪烁。弯曲狭窄的山道被两旁披挂的松枝遮掩，只漏下少许斑驳的白点。风吹枝动，生出幽怨般的低响。

居然没一个士兵觉察到从他们监视方向背面来的人，脚步声被松枝的索索抖动声融盖了。隐匿在山道两旁的队伍本来就放过了这个不属于猎物的人。可此人跑到岭背时却毫无理由地用手中的尖刀狠狠地朝身边一棵手臂粗的小树砍了一下。

响声终于惊动了昏昏沉沉的士兵，他们昏蒙的目光一起射向发出声响的方位。那刀恰好又在月光下闪出亮晶晶的光泽。如得到无形的命令，士兵

们立刻驱走了睡意，像一群惊弓的鸟雀呼地从松林间腾起，枪支磕撞了树干哗啦啦乱响。

那人显然被突如其来的袭击吓坏了，暗色中这些黑漆漆的身影犹如一群巨兽。他惊恐地嘶叫起来，撒腿便跑，驱赶蚊蝇似的茫然挥舞持刀的手。冲在最前面的一个士兵逼近他时，结果被尖刀削过了脸，半个肥嘟嘟的腮帮如烂苹果飞出一丈多远。另一个士兵眼看同伴捂着脸倒在地上乱颤，端起枪瞄也没瞄就扣动了扳机。

枪声在寂夜里响如炸雷，悠长的响声在黑松林里窜来窜去，又如一群惊散的飞鸟飙上夜空，哗哗地向四处散开。

亡命者猝如有一只大手揪住后背，猛地一顿，四肢挺直，身子弯弓一般向前绷成半圆。

这姿势保持有两三秒钟，然后宛若泄气的橡皮胎，轻缓地瘫倒地上。

愤怒的头目走过去，拨转那张惨白如纸稚气未脱的脸看了看，懊丧地用沾满尘土的皮靴踢了一下：“八格！”

一息尚存的少年人断断续续地吐出最后几个音节：“大哥……哎哟我好痛……”

几分钟后，这支已暴露目标的伏击队伍撤离了驼背岭。

26

隐约可辨的血迹，使他很容易就找到了那座缓坡。西斜的月亮已淡黄如旧纸的碎片，粘在坡后一棵大枫树的枝叶上。

他警觉地握定装着三颗毒弹的小橐子，压低了身子悄悄往坡上走。渐渐地，前面显现出一个凝滞不动的身影。

由于走错路和再次扭伤了脚，他足足浪费了一个多时辰。当他翻进孟家的高墙，隐约嗅到一丝异样的气味，便预感情况有变。宅楼的门虚掩着，推门迈进一只脚，扑面而至的血腥味就像酒库的酒气那样裹缠了他的全部嗅觉器官。他明白自己已错过了一场搏杀。

尔后他走进那个零乱不堪的卧房。血水已在席面上凝起一层薄膜。开始他以为被杀的是孟嫂。但一会儿他搜索到一只沾了血污的红肚兜。绣有“吉祥如意”四字的肚兜是莫天良须臾不离的护身宝物。据说连跟女人干那事也不解下的。它是很久以前他母亲亲手缝制，保佑儿子平安吉祥之物。

但饶双林仍不敢确信被杀的必是莫天良，诈死是土匪们常玩的花样。他走出屋子，活要见人，死要见尸，就是烂成一堆烂肉老子也要戳你三刀！

他匍伏在地，向那呆滞的黑影捱近。忽听那边有话：“你过来吧，我没枪。”

女人的喉音。是孟嫂。

“他在这儿。你用不着怕一个死人。”

现在他看清了，女人左侧有个新挖的不太大的土坑，坑前仰躺一人。是莫天良，套了衣裤依然血糊糊的身子已有些僵硬，隐约看出面容上一丝无奈的神情。

“是你，杀了他？”

好一会儿，女人才从齿缝中挤出一句：“我就不能杀人？”

“你想把他偷偷埋了，叫别人不知道他的下落？”

“这不用你操心。”

“杀了人，就想轻轻快快逃脱干系？”

暗夜里女人脸上掠过一丝冷笑：“这世上杀人不杀人有什么两样？杀人的迟早要被人杀，不杀人的也会不明不白被杀，是不？”

饶双林发觉女人依旧那件暗绿色园袖衫，头脸梳理得很整洁，细白的面容仍那么楚楚动人。他不相信这女人竟下手杀死了莫人能敌的匪酋。

“你帮我把死人弄进坑里吧。”女人站起来，显出很疲累的样子，“既来了，就干点活吧。”

他一声不吭地走过去，托起死人上身，女人扯住两条腿，将那具冷却的尸首抛进不很深的坑底。

饶双林在坑前立定，看着歪脖扭腿躺在土坑里、往日威风凛凛的匪酋，忽生出兔死狐悲的感触。他想到接着该干什么了。他用枪口对准那女人。

“现在，你下到坑里去。”

“干什么？”女人平静地问。

“下去！”他用枪头狠戳一下她的胸脯。

女人没有抵抗的意图。她轻轻一跳，站在坑底，仰脸望着他。

“对不起，现在轮到你了，”他干涩地说，“从此，杀手只有我一个。恩怨怨这笔帐该如何了结，等我什么时候也死了，阴司地府咱们再算帐吧。”

他很快将三颗毒弹射进女人高耸的胸脯。

女人软绵绵倒下时，轻声吐出几个字：“我正……想……”

饶双林没注意她说的。他如释重负地嘘口气，掖了枪，捡起坑边一把铁锹，开始往坑里填土。天快亮了，得利索点。

27

莫天良悄然离去后的第五天，他的属下收到一份意外的礼物：一件绣了“吉祥安康”字样沾满血渍的红布肚兜。

这支队伍马上散乱起来。副手“狸猫”自知难以维持，携两三亲信悄然而去，其他人亦纷纷走散，或回乡隐匿，或单打劫道。最下作的是一个叫疤拉的家伙，投靠了日本人，领了一队日军轻而易举地通过笔架崖，占领了无人防守的铜鼓镇。

28

几十年后，土匪莫天良的死成了一桩疑案。有关他的死，载入文字的，历史档案中仅查寻到两则。

国民政府浙西行署办的《民众报》一九四二年十月十七日第二版右上角载一短讯：

内讧引发械杀家怨贻误国仇

据可靠方面透露，边陲重镇铜鼓镇失守，盖因原驻守该地之抗日武装莫天良部发生内讧。莫天良被部下饶双林所杀，余部即成散沙，不堪一击，遂由日军趁虚而入，侵入铜鼓镇重地。我国军曾援兵相济，苦无接应，只得撤还。一代抗日英杰莫天良未死国难，先丧同胞之手，实足扼腕叹息。据悉凶手饶双林已被莫部下胡健（绰号狸猫）击毙，真是仇仇相因何时了……

抗战胜利后查缴的日军文件中发现一份战报（编号03-176），上面写着：

我特遣阿部小队于九月二十八日晚在铜鼓镇西北十余里称驼背岭处，伏击了地方游匪莫天良部，击毙击伤数十人，余皆溃逃。匪首莫天良当场中弹毙命。我方仅死伤各一人。莫匪既除，为我挺进战略要地铜鼓镇，扼守浙皖公路线扫除了最后障碍。阿部小队在此役中战功卓著……

关于莫天良之死，未见诸报端文字流传于民间的有多种。

数月前，一个叫全全的喜爱文学的高中生领我去他的家乡铜鼓镇，走访了许多年老或不那么年老的本地人。他们对莫天良的死因都有一番精妙的描述，并且几乎没有完全相似的情节。

第二天全全又陪我去他舅父家所在的溪口村。站在村西口一株古老的大樟树下，身材瘦小的高中生激动不已地指点我看那是孟家宅院，那是埋着莫天良和孟嫂的坡。

曾是孟家宅院的位置上，我只看到一畍平展展的稻田。五月里刚插了秧的水田似青似黄，几只乌鸦在泥埂上闲散地踱步。全全告诉我，孟家宅院在解放初曾作为胜利果实分给了几户贫苦人家，结果他们没住几天就都搬走了。说晚上闹鬼，女人哭男人笑，还有刀劈枪击的怪响。而后空屋做了大队粮库，再后来因漏水霉烂塌了两间，以后又塌数间，直至全部倒塌，就改作粮田了。

埋过人的那面坡如今是一片茂盛的茶园。正是摘春茶的时节，有似母女二人在齐腰高的浓绿的茶丛中摘茶。走近时，高中生脸上有了隐约的红晕。

全全凑过去打招呼，急急地跟她们说了几句。那年少的约十七、八岁，很清秀的面庞，只静静地听，没说话；年长的妇人朝我瞥了一眼，摇了摇头：“开这块茶山我在呢，哪有什么男尸女尸的。可不能跟别人瞎扯。”那少女便笑了笑，望着全全露出细白的牙。

全全顿然面色通红，很有些尴尬的样子。

返村路上，他羞涩地告诉我那少女曾是同学，问我印象如何。我便开了句玩笑，高中生脸红红地笑了。

晚上宿在溪口村。是农历初八，有月亮。我踱出村外。月光下的田野全然不似白天，水田浮动鱼白，似深沉又似明朗，远远近近的山峦如重彩的水墨画。溪水湍湍，夜里听来十分清朗。溪岸有柳树依依。无意竟撞上约会的全全。未待走近，那个窈窕身影便隐匿了。

我说很抱歉。高中生倒未有沮色，依然兴致盎然：“我们在赏月。你看今晚月亮真美！”

我望了望斜在半空的新月，不错，月亮很美。它总是很美的。

